

茂 迪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一 一 二 年 度 年 報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 公司組織系統.....	6
二. 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 料.....	8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0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	60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60
八.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 動情形.....	61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62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3
肆、募資情形	
一. 公司資本及股份.....	64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68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68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8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8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8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8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8
伍、營運概況	
一. 業務內容.....	70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74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78
四. 環保支出資訊.....	78
五. 勞資關係.....	78
六. 資通安全管理.....	80
七. 重要契約.....	82
陸、財務概況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83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8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2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3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55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1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 財務狀況.....	212
二. 財務績效.....	213
三. 現金流量.....	214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4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14
六. 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216
七. 其他重要事項.....	219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0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23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3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3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2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

民國(以下同)112年受到國際通膨及升息持續、美中貿易爭端、俄烏戰爭膠著及中國經濟放緩等多重因素干擾下，總體經濟環境充滿挑戰，受到市場景氣影響，本公司營運表現低於預期，惟台灣經濟表現強韌，能源轉型的需求迫切，本公司在全體員工的努力下，仍維持全年獲利的成績，同時表示本公司長期投入高效模組的開發，產品贏得市場正向的回應。台灣在過去的一年完成太陽光電併網量 2.7GW 的歷史新高，並朝向 114 年(西元 2025 年)達成 20GW 的目標邁進。另根據行政院在 111 年底公布的「淨零十二項關鍵戰略」，更明確表示太陽光電至 119 年(西元 2030 年)累積裝置容量的目標應增至 31GW，預期市場將會穩定成長，本公司將加倍努力以達穩中求好。

一、112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2 年		111 年	
合 併 營 業 收 入	4,065,981	100.0%	5,359,978	100.0%
合 併 營 業 毛 利 (損)	677,424	16.7%	693,907	12.9%
合 併 營 業 淨 利 (損)	323,417	8.0%	336,695	6.3%
合 併 稅 前 淨 利 (損)	229,585	5.6%	275,934	5.1%
合 併 本 期 淨 利 (損)	224,317	5.5%	272,317	5.1%
合 併 本 期 淨 利 (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18,168	5.4%	267,882	5.0%
每 股 盈 餘 (元)	0.56		0.73	

112 年合併營收組成以模組銷售為主，本公司於 111 年底前完成產線升級，在 M6 尺寸的電池技術競爭中取得領先的地位，TOPCon 大尺寸模組取得 VPC 認證，轉換效率領先業界，產品組合優化的效益在 112 年顯現，有助於毛利率的提升。本公司電站建設也不斷尋求突破，截至 112 年底，已併網容量約 40MW，隨著施工進度展開，預計於 113 年底大幅增加。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40.66 億元，較前一年度的 53.60 億元減少約 24.1%；合併營業毛利為 6.77 億元，較前一年度的 6.94 億元減少約 2.4%，毛利率為 16.7%，則較前一年度的 12.9% 增加；合併本期稅後淨利為 2.24 億元，其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 2.18 億元，每股盈餘為 0.56 元。

(四)研究發展狀況

由於國際市場上太陽能模組朝大尺寸發展，本公司將藉重先前在 TOPCon M6 尺寸開發的領先經驗，全面升級為大尺寸 M10 產線，接軌國際市場。另外，也會加速 TOPCon 產能的全面轉換，預料可以成為推升獲利的重要動能。由於 TOPCon 電池的材料與元件特性，在弱光環境及烈日高溫下，發電能力較一般產品高，優異的發電效率及低衰減率適合台灣的氣候環境，可以提高太陽能案場的投資報酬率，廣受市場歡迎。

二、113 年營運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積極量產次世代新產品 N 型 TOPCon 模組，提高轉換效率並優化原有產線，升級成更大尺寸，以符合市場需求。
- 太陽能發電系統持續開案，擴大公司穩定收益基礎。
- 持續增加綠電交易管道，提高售電收入並爭取用電大戶的商機。
- 延伸漁電共生的領域，尋求異業結合拓展太陽能事業的應用。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全球市場方面，由於綠色能源需求強勁，根據調研機構 (PV InfoLink) 的預估，113 年全球太陽能模組需求將保持 15% 以上的成長率。惟市場仍存在許多不穩定的因素，包含累積庫存量有待去化，電網承載能力需要擴大，全球總產能增加，各國推動能源本土化等，使得市場轉趨謹慎，考驗業者在成本、銷售及研發的應變能力。

台灣市場方面，根據經濟部能源署統計，112 年太陽光電累計裝置容量達 12.4GW，受到年底大選的影響，致使第四季大型案場的開發與審核較為遲滯。距離 114 年累積裝置容量 20GW 的目標，仍有努力的空間，有助於本公司模組及電力事業的推動。惟近期面臨到東南亞模組大舉進口的競爭，本公司擬以 N 型 TOPCon 的高效產品吸引顧客，並提高出口比重與推動產品升級因應。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持續維護與客戶的長期合作關係，並針對客戶及市場需求特性，提供優質產品與服務。
- 提昇台灣的市場占有率，持續增加外銷市場，並積極拓展新興地區，開創多元銷售組合。
- 專注高效產品的開發及應用。
- 著重品質之改善及生產成本降低。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提升太陽能電池及模組產品技術層次。
- 提高產品品質與良率。

- 提供多元產品組合以滿足客戶需求。
- 加強產品行銷與銷售能力，並積極開發新市場。
- 精實管理，提升經營管理績效。
- 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追求永續經營。
- 積極開發或策略合資新事業，多角化分攤經營風險。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在產業政策方面，台灣於 111 年 3 月公布「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總說明」完成策略規劃，並於同年年底公布「淨零十二項關鍵戰略」說明落實推動計畫，隔年 2 月修訂《氣候變遷因應法》首度立法徵收碳費。112 年 5 月修訂《再生能源發展條例》要求符合特定條件的建築物，應於該建築物屋頂設置一定裝置容量以上的太陽光電設備。此外，並規範用電大戶需於 114 年以前(5 年內)設置契約容量 10% 的再生能源。透過政府制定政策及修改法令，民間自發通力合作，台灣正逐步朝向能源轉型邁進，也帶動產業成長。

資本市場近年來非常重視 ESG 的題材，也是本公司長期以來致力的目標，透過量化指標衡量公司與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和公司治理的關係。本公司長年深耕於綠色能源產業，透過核心技術與長期保固服務消費者。近年來，積極建置太陽能電廠，增加穩健的獲利來源，強調公司治理與紀律，期望能擴大綠能產業的投資，佈局未來創造佳績。

董事長 曾永輝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總公司設立日期：民國 70 年 06 月 03 日

園區分公司設立日期：民國 88 年 06 月 24 日

二、公司沿革

- 70 年 - 6 月公司正式設立，額定資本額新台幣 2,000,000 元整；主要為生產與銷售 DMM 數位式三用電錶。
- 79 年 - 購置廠房與擴充設備，從臺北市信義路遷廠至深坑現址。
- 88 年 - 位於南科之園區分公司取得經濟部核發之公司執照，成為台灣第一家太陽能電池製造商。
- 92 年 - 正式掛牌上櫃。
- 94 年 - 進入全球前十大太陽能電池製造廠之列。
- 95 年 - 園區分公司南科二廠於下半年落成加入營運。
- 96 年 - 台灣第一家，同時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以及 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之太陽能電池製造公司。
- 98 年 - 全系列太陽能電池片產品通過德國萊因 REACH-SVHC 測試取得證書。
- 99 年 - 完成全球第一片太陽能電池產品碳足跡驗證。
- 承建台電興達太陽能電廠榮獲經濟部頒發優質獎。
- 100 年 - 承建台電興達太陽能電廠榮獲行政院頒發金質獎。
- 多晶矽太陽能電池「IM156 B3」榮獲財團法人光電科技工業協會頒發台灣第十四屆傑出光電產品獎。
- 太陽能電源轉換器 PVMate 3300MS~4600MS 機種，為全亞洲第一家取得德國 VDE-AR-N 4105 法規認證與證書。
- 獲頒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第一屆上櫃公司金桂獎之「卓越市值營收獎」。
- 103 年 - 成為全球第一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獲頒英國標準協會認證。
- 榮獲台灣 Top 50 企業永續報告獎大型企業科技電子製造業金獎。
- 104 年 - 合併聯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增資新台幣 456,720,000 至資本額新台幣 4,869,054,080 元。
- 成立茂迪(馬鞍山)新能源有限公司，經營太陽能電池及模組事業。
- 105 年 - 與東元集團成立合資公司東元茂迪(股)公司以經營太陽能設備之發電售電等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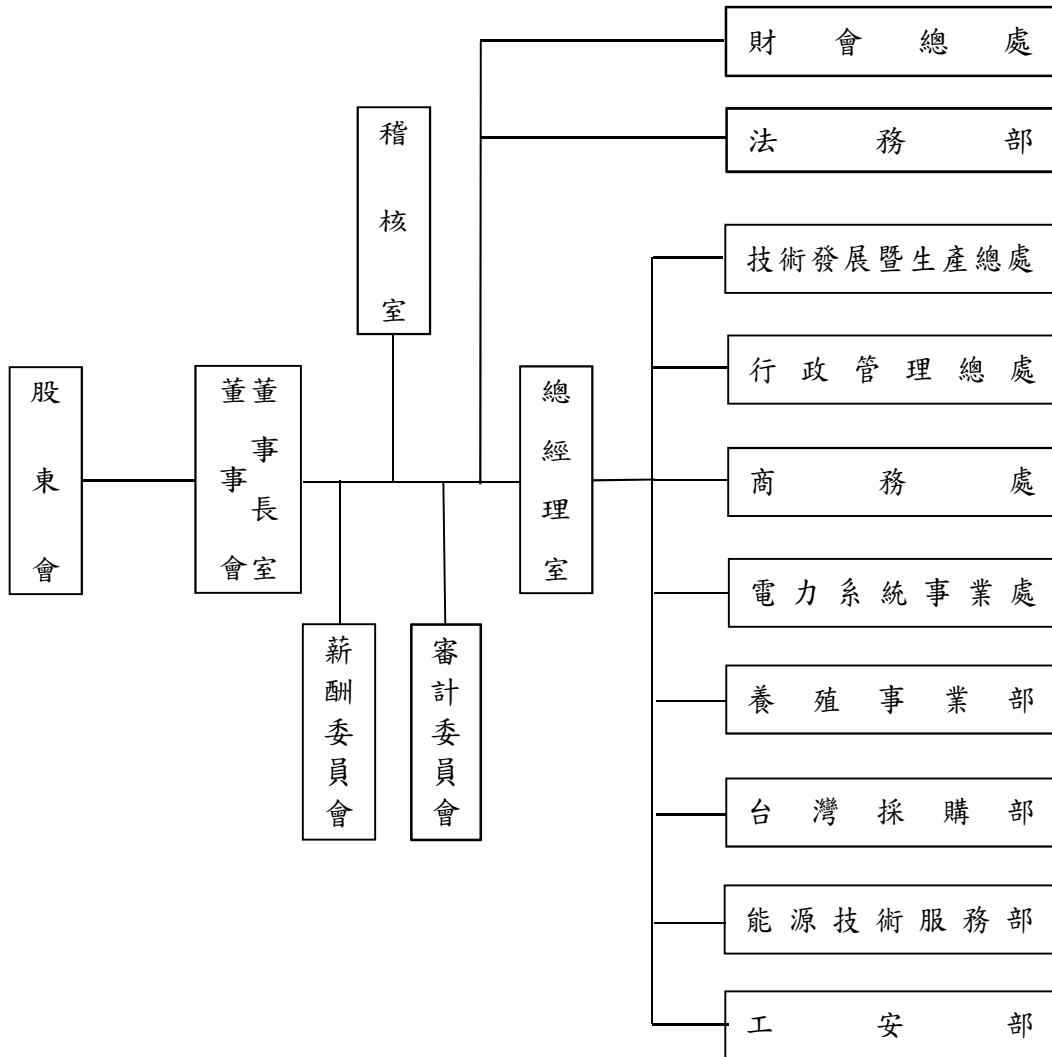
- 106 年
- 成立茂誠能源(股)有限公司以專營太陽能發電售電業務
 - 公司榮獲第 26 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銅級獎，為全台灣第一家獲獎之太陽能電池業者。
- 107 年
- 成立茂盛電業(股)有限公司、茂群能源(股)有限公司以經營太陽能設備之發電售電等業務。
- 108 年
- 完成與工研院合作之穿隧式層鈍化之高效率 N 型太陽能電池計畫。
 - 完成與科技部合作綠能旗艦產學研聯盟計畫。
 - 本公司太陽能模組完成高功率 330W 單晶模組的認證，以及高功率 340W 單晶模組與 335W 雙玻模組的開發。
 - 完成簡易合併台灣太陽能模組製造(股)公司以提升營運效能。
 - 成立茂嘉能源(股)有限公司以經營太陽能設備之發電售電等業務。
 - 獲頒經濟部能源局優質太陽光電模組金能獎。
- 109 年
- 與銀行團完成簽訂三年期等值新台幣 16 億 8 千萬元聯合授信案。
 - 完成簡易合併茂捷系統開發(股)有限公司以提升營運效能。
 -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資本額減少至新台幣 3,550,418,750 元。
 - 與工研院完成超高效 N 型的 TOPCon 電池技術開發，MoPower-360 太陽能模組轉換效率超過 21%。
 - 完成高功率 360W 單晶模組的認證亦通過經濟部金能獎的測試。
- 110 年
- 與工研院完成超高效 N 型的 TOPCon 電池技術開發，MoPower-400 太陽能模組轉換效率最高可達 22%。
- 111 年
- 完成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320,000,000 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3,870,418,750 元。
 - 與工研院完成超高效 N 型的 TOPCon 電池技術開發，MoPower-410 太陽能模組轉換效率最高可達 22.5%。
 - 本公司太陽能模組及電池榮獲經濟部能源局頒發優質太陽光電產品金能獎。
 - 本公司榮獲行政院主計總處「受僱員工薪資調查合作優良廠商獎」。
- 112 年
- 與工研院完成超高效 N 型的 TOPCon 電池技術開發，MoPower-485 太陽能模組轉換效率最高可達 24.5%。
 - 與工研院完成農電共生模組，透光率高達 40-50% 以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業務內容
董事長室	訂定公司經營發展方向、營運目標及公司治理。 督導公司策略規劃及重大營運決策。
總經理室	擬定與執行公司經營策略與目標。 整合公司產品與服務，發展具競爭力的商業模式。 推動與協調公司年度生產經營計畫。
稽核室	負責全公司業務、財務及營運狀況之稽核及異常分析，並提供改善建議方案。
財會總處	負責財務及會計稅務相關作業及投資人服務。
法務部	公司法律事務及智慧財產權管理。
技術發展暨生產總處	技術部門之工作管理、生產良率改善、研發專案推動、技術提升及訓練；營運規劃與品質策略之制訂、原物料及成品品質之控制；台灣及大陸太陽能電池及模組之製造，跨功能整合資源以持續改善製造流程。
行政管理總處	負責台灣地區人力資源與組織發展、公共事務管理。 資訊、網路與通訊系統之整合規劃、維護與管理。
商務處	負責太陽能電池與模組銷售。
電力系統事業處	負責太陽能電站投資(相關系統開發及關係強化、發展漁電共生並蒐集市場資訊；太陽能板案場安裝、異常排除及後續維護相關服務)。
養殖事業部	負責漁電相關養殖專案(法規研析及方案評估、許可申設並追蹤進度、營運期間之養殖及合作廠商溝通)。
台灣採購部	採購及進出口管理。
能源技術服務部	負責變流器售後服務。
工安部	各廠區安全環保及衛生整合管理。

二、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獨立董事

1. 董事、獨立董事資料

截至 113 年 04 月 20 日止；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選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4)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曾永輝	男 (61-70 歲)	111.06.21	3	90.06.26	10,582,717	2.98%	10,972,717	2.84%	1,394,893	0.36%	0	0.00%	中華技術 學院碩士	鄭福田文教基金會董事 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李智貴 (註 1)	男 (71-80 歲)	111.06.21	3	90.06.26	4,022,716	1.13%	4,312,770	1.11%	1,690,992	0.44%	0	0.00%	淡江大學 物理系	晒好公司總經理 茂迪(股)公司所屬子公 司董事 西勝國際(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呂明孝 (註 2)	男 (71-80 歲)	111.06.21	3	96.06.13	2,579,827	0.73%	2,679,827	0.69%	2,160,813	0.56%	0	0.00%	臺北工專 機械科	茂迪(股)公司所屬子公 司監察人 永隆工程(股)公司副總 經理 茂訊電腦(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黃少華 (註 3)	男 (71-80 歲)	111.06.21	3	96.06.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 電信工程 學系	宇瞻科技(股)公司董事 麗嬰房(股)公司董事 訊聯生物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4)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三保	男 (71-80歲)	111.06.21	3	91.06.10	135,328	0.04%	144,328	0.04%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羅徹斯特大學材料科學博士	輔仁大學物理系校友會 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慶超	男 (71-80歲)	111.06.21	3	105.06.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Sloan管理學院管理科學碩士	晶呈科技(股)公司獨立 董事 慶康科技(股)公司獨立 董事 子維投資有限公司代表 人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嘉信	男 (61-70歲)	111.06.21	3	111.06.2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神基投資控股(股)公司 獨立董事 前鼎光電(股)公司獨立 董事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 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1：李智貴董事於90年6月26日起被選任擔任本公司監察人，並於105年6月13日後被選任為本公司董事至今。

註2：呂明孝董事於96年6月13日至99年5月26日曾擔任本公司監察人，並於108年6月17日被選任為本公司董事。

註3：黃少華董事於96年6月13日起被選任擔任本公司監察人，並於105年6月13日後被選任為本公司董事至今。

註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截至 113 年 04 月 20 日止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曾永輝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無
李智貴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多家上櫃公司之董事，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無
黃少華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多家上市公司之董事，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
呂明孝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多家上櫃公司之董事，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無
李三保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2 條、第 3 條、第 4 條規定，且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符合獨立性。	無
李慶超	具有五年以上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任上市公司中國鋼鐵(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並掌管財務單位，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2 條、第 3 條、第 4 條規定，且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符合獨立性。	2
張嘉信	領有會計師國家考試及格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並曾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暨合夥人五年以上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2 條、第 3 條、第 4 條規定，且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符合獨立性。	3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採行「候選人提名制度」，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遵守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成員宜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宜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產業、財務會計、學術及知識多樣化背景，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公司專業意見以提升公司管理效率及經營績效，且三位獨立董事成員皆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更豐富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方針，符合公司治理精神及營運發展需求。本屆董事會成員其相關管理目標及多元化落實情形分別如下：

a. 管理目標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獨立董事之席次至少三人，且不宜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b. 多元化落實情形

基本組成							多元產業經驗與專業能力											
姓名	職稱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歲)	年齡(歲)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61~70	71~80	1至9年	9年以上	財務會計	鋼鐵工業	光電科技	電腦周邊	學術研究	領導決策	經營管理	財務會計	材料科學	法律知識	風險管理
曾永輝	董事長	男		√						√			√	√	√		√	√
李智貴	董事	男			√					√			√	√	√			
呂明孝	董事	男			√						√			√				
黃少華	董事	男			√						√		√	√	√		√	√
李三保	獨立董事	男			√		√					√				√		
李慶超	獨立董事	男			√	√			√				√	√	√		√	√
張嘉信	獨立董事	男		√		√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歷屆董事會成員均由不同專長領域之專家組成，本屆董事會由7位董事所組成，並無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外部董事共計6位，占比86%，3位獨立董事占比43%，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9年以下，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9年以上，董事成員並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之情事，且董事間並未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董事會具備獨立性。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截至 113 年 04 月 20 日止；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正賢	男	98.11.09	448,048	0.12%	2,071	0.00%	0	0.00%	中歐國際工商學院 工商管理碩士	茂迪公司所屬子公司 董事、廣閱科技(股)公 司董事及東元旭能公 司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暨財務長	中華民國	王丁召	男	108.12.16	55,000	0.01%	0	0.00%	0	0.00%	美國馬里蘭大學 企管所碩士	茂迪公司所屬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煥順	男	109.11.05	60,000	0.02%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資源工 程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陳堅棟	男	110.08.05	94,147	0.02%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 商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暨稅務部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吳寸和	男	110.01.01	28,000	0.01%	0	0.00%	0	0.00%	國立中正大學企業管 理研究所碩士	茂迪公司所屬子公司 監察人及東元旭能公 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註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

1. 董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曾永輝	12,777	12,777	-	-	1,612	1,612	408	408	14,797	14,797	-	-	-	-	-	-	-	-	-	14,797	14,797	23
	李智貴																						
	黃少華																						
	呂明孝																						
獨立董事	李三保	1,800	1,800	-	-	1,209	1,209	306	306	3,315	3,315	-	-	-	-	-	-	-	-	-	3,315	3,315	0
	李慶超																						
	張嘉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支付獨立董事之報酬，係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度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參酌業界水準支給，包含固定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則提撥董事酬勞。前述獨立董事之薪酬，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2.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李三保、李慶超、張嘉信、李智貴、黃少華、呂明孝	李三保、李慶超、張嘉信、李智貴、黃少華、呂明孝	李三保、李慶超、張嘉信、李智貴、黃少華、呂明孝	李三保、李慶超、張嘉信、李智貴、黃少華、呂明孝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曾永輝	曾永輝	曾永輝	曾永輝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7 人	共 7 人	共 7 人	共 7 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已改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酬金。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 總(副)經理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葉正賢	12,906	12,906	324	324	2,414	2,414	1,655	0	1,655	0	17,298	7.93%	無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王丁召													
副總經理	林煥順													

註 1：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分配案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發放，故上表係以擬議分配數列示。

2. 總(副)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王丁召、林煥順	王丁召、林煥順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葉正賢	葉正賢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3 人	共 3 人

註 1：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分配案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發放，故上表係以擬議分配數列示。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葉正賢	0	2,091	2,091	0.96%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王丁召				
	副總經理	林煥順				
	資深經理	吳寸和				
	處長	陳堅棟				

註 1：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分配案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發放，故上表係以擬議分配數列示。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職稱 / 項目	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稅後純益之比例			
	111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事	6.52%	6.41%	8.30%	8.3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98%	6.87%	7.93%	7.93%

2. 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可分為董事酬勞、董事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等；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可分為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前述係依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提交董事會討論議定之。

(2)訂定酬金之程序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所提撥比例之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3)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所領取之薪資報酬，應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決策品質、目標執行、個人貢獻度及內部控制等衡量項目。評分之標準，公司依需求適時修正調整，亦可依各衡量面向採比重加權之方式評分。

為落實公司治理、降低營運風險並提升本公司各功能委員會之功能，依每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並由績效評核單位提供給薪酬委員會適時檢討及提出建議，作為訂定其個別酬金之參考依據。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2年度董事會開會 6次 (A)，董事、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曾永輝	6	0	100%	改選日期：111年6月21日 本屆連任
董事	李智貴	6	0	100%	改選日期：111年6月21日 本屆連任
董事	呂明孝	6	0	100%	改選日期：111年6月21日 本屆連任
董事	黃少華	6	0	100%	改選日期：111年6月21日 本屆連任
獨立董事	李三保	6	0	100%	改選日期：111年6月21日 本屆連任
獨立董事	李慶超	6	0	100%	改選日期：111年6月21日 本屆連任
獨立董事	張嘉信	6	0	100%	改選日期：111年6月21日 本屆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不適用，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適用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規定。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12年3月9日第二次董事會：

A. 議案內容：檢呈董事長及總經理年度薪酬建議。

a. 迴避董事：曾永輝董事長。

b. 應利益迴避原因：自身薪酬利害關係。

c. 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表決。

(2) 112年5月4日第三次董事會：

A. 議案內容：民國111年經理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建議案。

- a. 迴避董事：曾永輝董事長。
- b. 應利益迴避原因：自身薪酬利害關係。
- c. 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表決。

(3) 112年11月2日第六次董事會：

A. 議案內容：民國112年董事長及經理人調薪建議。

- a. 迴避董事：曾永輝董事長。
- b. 應利益迴避原因：自身薪酬利害關係。
- c. 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表決。

3. 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評估範圍、方法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112年度修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規定於113年第一季結束前完成績效評估結果，其申報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如下：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年 1月1日 至 112年 12月31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與進修 6.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 內部自評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1) 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93(滿分5分)，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93(滿分5分)，顯示整體董事會運作良好。

(2) 功能性委員會包含薪酬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97(滿分為5分)及審計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5(滿分為5分)，整體績效評估平均分數為4.98(滿分5分)，各委員均滿意各衡量項目。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設置獨立董事，以加強落實董事會之職能，促進董事會參與決策之良性發展，另即時將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及董事會重要決議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提昇資訊透明度。
- (2) 本公司分別於98年1月19日及105年6月13日設立「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配合法令持續更新組織章程，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制度，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等之報酬是否合宜，以利行使證交法、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之職權。
- (3)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可作為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每年股東會依時程受理股東提案，有提案權之股東可於受理期間向公司提出申請，本公司將依相關規定召開董事會審查。
- (4) 本公司於110年1月21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協助董事執行業務以發揮監督功能，並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等規定作業辦理。
- (5) 本公司董事進修時數需達主管機關之基本規定，鼓勵董事會相關成員參加各項專業課程，並於董事會進行相關法令宣導，以符合法令規定。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李慶超	5	0	100%	改選日期：111年6月21日 連任
獨立董事	李三保	5	0	100%	改選日期：111年6月21日 連任
獨立董事	張嘉信	5	0	100%	改選日期：111年6月21日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其專業資格與經驗，請詳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二、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一)董事、獨立董事／2.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請參閱第11頁)，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及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2)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3)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4)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5)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 (6) 併購事項之審議。

2.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 董事意見 或重大建 議項目	審計委 員會決 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月19日 (民國112年 第一次常會)	(1) 擬提請同意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2)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及委任公費 (3) 擬向聯合授信銀行團申請不逾新台幣貳拾億元整之融資額度 (4) 本公司對從屬公司茂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案 (5) 本公司擬為從屬公司茂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Letter of Support)予金融機構 (6) 本公司擬為從屬公司茂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Letter of Support)予金融機構	無	無異議 照案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董事會決議辦理
3月9日 (民國112年 第二次常會)	(1)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3) 擬提請同意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 (4)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案	無	無異議 照案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董事會決議辦理
5月4日 (民國112年 第三次常會)	無	無	無	無
8月3日 (民國112年 第四次常會)	(1) 擬提請同意集團公司「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減資暨調降投資總額案 (2) 擬提請同意集團公司「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3) Power Islands Limited擬就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減資而配合辦理減資並匯回投資款 (4) 本公司對從屬公司資金貸與案	無	無異議 照案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董事會決議辦理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 意見或 重大建 議項目	審計委 員會決 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1月2日 (民國112年 第五次常會)	(1)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稽核計畫」案 (2)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案	無	無異議 照案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董事會決議辦理
3月7日 (民國113年 第一次常會)	(1)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盈餘分派案 (3) 擬提請同意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4)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3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及委任公費 (5)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6) 擬提請同意修訂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7)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無異議 照案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董事會決議辦理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3.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4.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民國112年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民國112年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如下表：

開會日期 (期別)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	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
1月19日 (民國112年第一次常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3月9日 (民國112年第二次常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閱民國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簽證會計師針對民國111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情況及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 法規變動報告。
5月4日 (民國112年第三次常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簽證會計師針對民國112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查核情況及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 法規變動報告。 • 審查簽證會計師資歷及獨立性。
8月3日 (民國112年第四次常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簽證會計師針對民國112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查核情況及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 法規變動報告。
11月2日 (民國112年第五次常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 審核民國113年度內部稽核年度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簽證會計師針對民國112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查核情況及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 法規變動報告。

結果：上述事項皆經審計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p>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另訂定與公司治理相關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選舉辦法、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訂定員工道德行為準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內部稽核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等。</p> <p>本公司已依規定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motech.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資訊。</p>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p>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p> <p>(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p>	<p>✓</p> <p>✓</p> <p>✓</p>		<p>(一) 除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外，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且另有風險管理暨股務課、法務等相關部門，協助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宜。</p> <p>(二) 本公司透過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充份掌握及了解主要股東結構及持股 10% 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本公司均按月申報董事及經理人股權異動等相關資訊至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三)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已依法令訂定相關制度，包含內部控制制度、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等，對關係企業之進銷交易、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事項加以規範，以適當控管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p>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本公司除寄發財務報告公告前之封閉期間提醒信件外，另依規定對現任董事宣導防範內線交易之相關法令，並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列入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宣導作業中，以確保同仁有效遵守法令作業程序。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		<p>(一)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並積極尋找女性董事一人。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p> <p>一、基本條件與價值。</p> <p>二、專業知識與技能。</p> <p>目前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分別具備營運管理、產業專業技術、財務會計、學術及知識、財務及策略管理之工作經驗及專長之多樣化背景，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公司專業意見以提升公司管理效率及經營績效，且三位獨立董事成員皆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更豐富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方針，符合公司治理精神及營運發展需求。</p>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p> <p>✓</p>	<p>本公司各董事之學經歷、專業資格、獨立性及多元化情形等相關資料，請詳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二、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一)董事、獨立董事」說明。</p> <p>(二)民國 105 年設置審計委員會：三位委員皆為獨立董事；民國 100 年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三位委員皆為獨立董事 本公司除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至少執行一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含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其評估程序為每年度結束時，由公司治理主管單位負責執行及統籌，採內部問卷，透過內部自評、董事會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自評方式進行，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董事個別成員、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標準主要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組成與結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的選任及持續進修以及內部控制等，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並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民國 112 年度績效評估結果均為良好，並已於 113 年 3 月 7 日送交董事會報告，做為持續強化董事會職能之參考，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供投資人參考。</p>	<p>除第二項外，其餘皆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外，並參考審計品質指標，依據有無違反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所規定之情事與審計品質指標(AQIs)進行評估。</p> <p>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並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後，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分別業經民國112年5月4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與113年5月2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檢核項目</th> <th>檢核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同一會計師長期持續提供上市（櫃）公司審計案件之服務任期末達7年</td> <td>符合規定</td> </tr> <tr> <td>與審計客戶間之密切商業關係</td> <td>無此情事</td> </tr> <tr> <td>家庭與個人關係</td> <td>無此情事</td> </tr> <tr> <td>受聘於審計客戶</td> <td>無此情事</td> </tr> <tr> <td>為審計客戶提供董監事、經理人或相當等職務之服務</td> <td>無此情事</td> </tr> <tr> <td>重大之禮物餽贈及特別優惠</td> <td>無此情事</td> </tr> <tr> <td>非審計業務：包含記帳、評債、稅務、內部稽核、短期人員派遣服務及招募高階管理人員</td> <td>無此情事</td> </tr> <tr> <td>融資及保證</td> <td>無此情事</td> </tr> </tbody> </table>	檢核項目	檢核結果	同一會計師長期持續提供上市（櫃）公司審計案件之服務任期末達7年	符合規定	與審計客戶間之密切商業關係	無此情事	家庭與個人關係	無此情事	受聘於審計客戶	無此情事	為審計客戶提供董監事、經理人或相當等職務之服務	無此情事	重大之禮物餽贈及特別優惠	無此情事	非審計業務：包含記帳、評債、稅務、內部稽核、短期人員派遣服務及招募高階管理人員	無此情事	融資及保證	無此情事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檢核項目	檢核結果																					
同一會計師長期持續提供上市（櫃）公司審計案件之服務任期末達7年	符合規定																					
與審計客戶間之密切商業關係	無此情事																					
家庭與個人關係	無此情事																					
受聘於審計客戶	無此情事																					
為審計客戶提供董監事、經理人或相當等職務之服務	無此情事																					
重大之禮物餽贈及特別優惠	無此情事																					
非審計業務：包含記帳、評債、稅務、內部稽核、短期人員派遣服務及招募高階管理人員	無此情事																					
融資及保證	無此情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1.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強化董事化職能，依規定經民國110年8月5日董事會通過委任陳堅棟處長專任本公司治理主管，其資格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之一第一項公司治理主管之規定。</p> <p>2. 公司治理主管及財務部成員與議事小組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辦理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會議事錄等。</p> <p>3. 112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協助提供董事執行職務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2) 蒐集公司治理相關法令規章修訂，不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 (3) 112年共召開6次董事會及5次審計委員會。 (4) 112年召開股東常會1次。 (5) 本公司為董事投保責任險，並於續保後向董事會報告。 (6) 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p> <p>4.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非初任，並已依法令完成12小時進修課程。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時數</th> <th>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證券櫃檯買賣中心</td> <td>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td> <td>3</td> <td>112年4月</td> </tr> <tr> <td>行政院環境保護署</td> <td>綠色化學 共創永續講座</td> <td>3</td> <td>112年5月</td> </tr> <tr> <td>證券櫃檯買賣中心</td> <td>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td> <td>3</td> <td>112年8月</td> </tr> <tr> <td>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td> <td>第十四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td> <td>6</td> <td>112年9月</td> </tr> </tbody> </table>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日期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112年4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綠色化學 共創永續講座	3	112年5月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12年8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四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112年9月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日期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112年4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綠色化學 共創永續講座	3	112年5月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12年8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四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112年9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對利害關係人包括往來銀行、其他債權人、股東、員工、客戶、消費者、供應商等，設置相對應單位之連絡資訊；同時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設有法人關係及各相關業務部門之聯絡資訊，且建置供應商平台，供利害關係人隨時查閱，及藉由不定期法人說明會等提供多元化資訊管道，對往來機構皆提供充足資訊，讓利害關係人有足夠資訊作判斷以維護權益。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代辦本公司股務及股東會相關事務。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一)透過本公司網站 (http://www.motech.com.tw) 介紹集團相關業務狀況，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各項財務、業務相關訊息。 (二)本公司網站設有英文網頁，介紹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訊息。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名，並責成法人關係及股務等相關部門負責依規定蒐集及揭露相關訊息。本公司法人說明會資料皆即時揭露於公司網站。 ✓ (三)公司已依證券交易法第36條相關期限規定： 1. 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年度財務報告。 2. 於每會計年度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終了後四十五日內之前提早公告財務報告。 3. 於每月十日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份營運情形。	1.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已符合證券交易法第36條規定公告，惟未提早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 2.其餘皆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著重合理、人性化的管理，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對員工權益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透過公司各項福利制度及教育訓練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保險、免費定期健康檢查、提供各項補助及活動，更建立申訴管道保障員工權益。</p> <p>2. 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http://www.motech.com.tw/)公告相關財務、業務資訊，並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其聯絡窗口。此外，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各相關業務部門之聯絡資訊，借由多重管道溝通，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p> <p>3. 供應商關係及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互動關係，訂定有「供應商評估管理程序」及「供應商管理作業說明書」，進行審慎異定及選擇，並與供應商維持溝通管道之暢通；客戶政策方面，本公司與客戶簽訂合約及相關約定，以確保客戶權益，目前執行情形均良好。</p> <p>4. 董事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不定期參與財務、業務及經營管理等專業進修，日後亦將持續依照「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進修相關課程，詳見(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之1.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第54頁)。其進修情形皆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p>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續八、)			<p>5.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柒、則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權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之「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項下說明。</p> <p>6.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責任保險，投保金額共計美金一千萬元，投保期間為民國113年度，並提報113年3月7日董事會，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p> <p>7. 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職稱及姓名</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時數</th> <th>進修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會計主管 吳寸和</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td> <td>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td> <td>12</td> <td>112年8月</td> </tr> <tr> <td rowspan="2">稽核主管 李婉萍</td> <td>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td> <td>稽核道德倫理使命與內部犯罪之衝擊</td> <td>6</td> <td>112年10月</td> </tr> <tr> <td>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td> <td>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取得處分資產規定與實務解析</td> <td>6</td> <td>112年10月</td> </tr> <tr> <td>公司治理主管 陳堅棟</td> <td colspan="4">參閱上述評估項目四之4.進修情形相關內容(第28頁)</td> </tr> </tbody> </table>	職稱及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進修日期	會計主管 吳寸和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12年8月	稽核主管 李婉萍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道德倫理使命與內部犯罪之衝擊	6	112年10月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取得處分資產規定與實務解析	6	112年10月	公司治理主管 陳堅棟	參閱上述評估項目四之4.進修情形相關內容(第28頁)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職稱及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進修日期																								
會計主管 吳寸和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12年8月																								
稽核主管 李婉萍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道德倫理使命與內部犯罪之衝擊	6	112年10月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取得處分資產規定與實務解析	6	112年10月																								
公司治理主管 陳堅棟	參閱上述評估項目四之4.進修情形相關內容(第28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續八、)			8.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中華民國會計師(CPA) : 1人。 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 2人。 國際電腦稽核師(CISA) : 1人。 國際內控自評師(CCSA) : 1人。 國際風險管理確認師(CRMA) : 1人。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和措施：</p> <p>(一)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上櫃公司排名百分之三十六至五十名之企業。</p> <p>(二) 本公司針對第十屆(112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目前已改善項目包括：(1) 落實宣導內線交易等相關法規，並於公司網站說明執行情形，(2) 建置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及訂定政策，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中；未來將配合「公治理藍圖3.0 永續發展藍圖相關推動政策」，(1) 預計於股東會後上傳全程不間斷錄音錄影，(2) 積極尋找不同性別董事一人。</p>				

(四)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成立於民國100年11月28日，成員人數不得少於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並由委員互推一人擔任召集人。目前薪酬委員會委員共三人，由獨立董事李三保擔任召集人。
2. 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地位就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如下：

截至 113 年 04 月 20 日止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暨 獨立董事	李三保	參閱第 10 頁 4. 董事專業資格及 獨立董事獨立性 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 法」第 2 條、第 3 條、第 4 條規定，且無證券交易 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符合 獨立性	0
獨立董事	李慶超			2
獨立董事	張嘉信			2

4.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屆委員任期：111年6月21日至114年6月20日止，112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李三保	3	0	100%	
獨立董事	李慶超	3	0	100%	
獨立董事	張嘉信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3.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為擬訂下列事項之建議案：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前項建議案應提報董事會議決。

112 度薪酬委員會各項決議如下: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所有委員意見及公司對委員意見之處 理
112.03.09 (民國 112 年第一次常會)	(1) 民國111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 董事長及總經理年度薪酬建議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核准通過
112.05.04 (民國 112 年第二次常會)	(1) 民國111年經理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分配建議案	
112.11.02 (民國 112 年第三次常會)	(1) 民國112年董事長及經理人調薪建議案	

5. 提名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1.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公司永續發展現由董事長及總經理下轄各所屬負責單位進行執行與運作，包括核示氣候變遷因應策略，推動氣候行動議題與目標管理，並由總經理定期於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排放規劃與執行情形。</p> <p>公司亦依法令持續檢視永續發展運作情形，調整及建置永續發展組織，以做為企業永續發展之運作中心，預計113年完善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暨組織建置，依相關規範進行員工、股東、客戶、供應商、政府、社會等利害關係者分析，從上而下宣導茂迪追求永續發展的願景，針對環境保護、員工照顧與社會參與，規劃執行方案與編撰永續報告書，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果。</p>	預計 113 年建置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並建置永續發展組織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營運所面臨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而隸屬董事會稽核室職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負責監督及提供方法與程序，以確保本公司進行有效之風險管理作業。</p> <p>本公司依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議題擬定之管理策略及執行目標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055 1241 1861 1417"> <thead> <tr> <th>重大議題</th> <th>評估內容</th> <th>管理策略及執行目標</th> </tr> </thead> <tbody> <tr> <td>環境</td> <td>節電節水、廢棄物管理、永續產品</td> <td>參閱「推動項目三、環境議題」相關內容</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評估內容	管理策略及執行目標	環境	節電節水、廢棄物管理、永續產品	參閱「推動項目三、環境議題」相關內容	無重大差異
重大議題	評估內容	管理策略及執行目標								
環境	節電節水、廢棄物管理、永續產品	參閱「推動項目三、環境議題」相關內容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重大議題</th> <th>評估內容</th> <th>管理策略及執行目標</th> </tr> </thead> <tbody> <tr> <td>社會</td> <td>顧客安全、客戶隱私、職業安全與衛生</td> <td> 1. 確保產品符合安規。 2. 對客戶之隱私負有保密協定及個人資料保護，以保護利害關係人權益。 3. 力求非員工工作者之死亡率、嚴重職業傷害率及傷害率為零。 </td> </tr> <tr> <td>公司治理</td> <td>公司治理法規遵循</td> <td> 1. 持續深化公司治理政策。 2. 掌握法令修訂檢視各項內部規範，遵循法令規定，降低違規風險。 </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評估內容	管理策略及執行目標	社會	顧客安全、客戶隱私、職業安全與衛生	1. 確保產品符合安規。 2. 對客戶之隱私負有保密協定及個人資料保護，以保護利害關係人權益。 3. 力求非員工工作者之死亡率、嚴重職業傷害率及傷害率為零。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法規遵循	1. 持續深化公司治理政策。 2. 掌握法令修訂檢視各項內部規範，遵循法令規定，降低違規風險。	無重大差異
重大議題	評估內容	管理策略及執行目標											
社會	顧客安全、客戶隱私、職業安全與衛生	1. 確保產品符合安規。 2. 對客戶之隱私負有保密協定及個人資料保護，以保護利害關係人權益。 3. 力求非員工工作者之死亡率、嚴重職業傷害率及傷害率為零。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法規遵循	1. 持續深化公司治理政策。 2. 掌握法令修訂檢視各項內部規範，遵循法令規定，降低違規風險。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		<p>(一) 1. 本公司環安衛生管理系統之建置包括ISO-14001、ISO-45001、溫室氣體盤查等，以確保公司內部環境、職業安全及衛生相關管理皆符合國際趨勢。</p> <p>2. 本公司環安衛生管理系統運作，依據現有組織架構規劃推動，並通過ISO-14001:2015(20211105~20241014)管理系統驗證工作，核定相關環安衛議題之年度策略目標，並由各部門依其風險評估結果研擬具體可行之工作目標加以執行並追蹤，將其結果及系統執行成效提報審查，共同進行檢討及修正，以達到持續改善之目的。本公司透過「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之推動，導入產品生命週期之觀念，減少原物料耗用及廢棄物耗用與產</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出，另為提升各項資源使用效率，於製程及原料之選擇，亦考量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原物料，以達到永續經營、環境保護之目標。 (二) 本公司持續實施多項節能措施，包含設備運轉優化與照明管理，112年度共節電388,435度電，能源使用量減少1398.366GJ；實施水資源減量回收再利用計畫，將各製程廢水回收再利用，並持續循環使用，可提升製程水回收率，並減少自來水使用量與廢水排放量，於112年度共節水3650噸；推動廢棄物減量及再利用，112年度廢棄物再利用比率為95.17%。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三) 本公司已導入ISO14001及ISO14064-1等國際管理系統，評估氣候變遷對公司潛在風險與機會，亦同步考量環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與關係利害者要求，每年制定節電節水措施及設定目標，各項因應措施、目標訂定及成果說明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配合經濟部「能源用戶訂定節約能源目標及執行計畫」規定，實施各項節電方案，如設備運轉最佳化、更換節能照明燈具。 ● 持續推進高階製程技術，為客戶生產高轉換率並兼具環保的太陽能產品，為地球永續發展盡一份心力。 ● 因應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設立溫室氣體盤查與減量管理小組，每年統計溫室氣體排放數據。 ● 持續透過技術改善與設備投資，112年製程用水回收率達78.3%，整廠廢水回收率回收率為77.4%。 ● 因應111-112年水情嚴峻並符合水利署規劃之限水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比例，成立水資源調度平台，視需求不定時召開會議以討論各廠區可執行的節水方案。透過此機制建立廠務與設備部門溝通討論平台，檢討廠務、機台設備可節省用水方式。</p> <p>(四) 本公司依循ISO-14064-1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標準程序，盤查茂迪台灣各廠區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相關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與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目標、相關措施及成效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溫室氣體排放量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範疇一(公噸 CO2e)</th> <th>範疇二(公噸 CO2e)</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td> <td>1,431</td> <td>22,882</td> </tr> <tr> <td>112</td> <td>1,489</td> <td>21,324</td> </tr> </tbody> </table> <p>茂迪依循 ISO 14064-1 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標準程序，盤查茂迪台灣各廠區之溫室氣體排放量，作為自身節能減碳的第一步。112 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 22,813 公噸 CO2e。</p> <p>設備運轉最佳化方面，針對外購電力上進行減量，112 年度目標節電 522,142 度電，實際節電量為 613,653 度電，達成率 118%；溫室氣體部份，目標減量 262 公噸 CO2e，實際減量共計 303.758 公噸 CO2e，達成率 116%。</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節電項目</th> <th>節電措施</th> <th>節電量 (KWH)</th> <th>溫室氣體減量 (公噸 CO2e)</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設備運轉最佳化</td> <td>冷卻水塔散熱材更換</td> <td>365,730</td> <td>181.036</td> </tr> <tr> <td>冰機調整運轉頻率</td> <td>247,923</td> <td>122.722</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範疇一(公噸 CO2e)	範疇二(公噸 CO2e)	111	1,431	22,882	112	1,489	21,324	節電項目	節電措施	節電量 (KWH)	溫室氣體減量 (公噸 CO2e)	設備運轉最佳化	冷卻水塔散熱材更換	365,730	181.036	冰機調整運轉頻率	247,923	122.722	無重大差異
年度	範疇一(公噸 CO2e)	範疇二(公噸 CO2e)																						
111	1,431	22,882																						
112	1,489	21,324																						
節電項目	節電措施	節電量 (KWH)	溫室氣體減量 (公噸 CO2e)																					
設備運轉最佳化	冷卻水塔散熱材更換	365,730	181.036																					
	冰機調整運轉頻率	247,923	122.722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續三、之(四))			<p>● 用水量</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自來水(公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td> <td>268,738</td> </tr> <tr> <td>112</td> <td>222,705</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整廠廢水回收率配合主管機關要求，預計年度目標達成率為 76.65%，各廠區亦不斷提升廠內製程廢水回收率，112 年製程水回收率為 78.3%，整廠廢水回收率為 77.4%，已達成目標。112 年總自來水用量為 222,705 公噸，未使用地下水，故無抽取地下水引發地層下陷的議題。</p> <p>● 廢棄物總重量</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有害事業廢棄物 (公噸)</th> <th>一般事業廢棄物 (公噸)</th> <th>再利用量 (公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td> <td>984.54</td> <td>275.63</td> <td>1192.15</td> </tr> <tr> <td>112</td> <td>1080.66</td> <td>185.10</td> <td>1204.61</td> </tr> </tbody> </table> <p>茂迪以生命週期為出發點，減少地球有限資源的耗用，優先以再利用方式進行清理規劃，112年廢棄物再利用率為95.17%；且制訂廢棄物處理的管理機制，並定期實施廠商稽核，以確保合法處理。</p> <p>本公司持續進行ISO-14064-1自願性溫室氣體盤查，廠內均依循盤查標準程序作業，相關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與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均符合政府規定辦理，並預計於117年進行外部查證作業。</p>	年度	自來水(公噸)	111	268,738	112	222,705	年度	有害事業廢棄物 (公噸)	一般事業廢棄物 (公噸)	再利用量 (公噸)	111	984.54	275.63	1192.15	112	1080.66	185.10	1204.61	無重大差異
年度	自來水(公噸)																					
111	268,738																					
112	222,705																					
年度	有害事業廢棄物 (公噸)	一般事業廢棄物 (公噸)	再利用量 (公噸)																			
111	984.54	275.63	1192.15																			
112	1080.66	185.10	1204.61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皆依據勞動相關法規、政府頒布的相關法令且支持並尊重國際相關勞動人權規範，透過公司內部宣導，並保障勞工人權，讓每位員工受到公平的人道對待與尊重，公司並制定相關辦法以使員工管理有所依據與遵循。</p> <p>本公司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進行意見溝通，以達勞資雙贏局面。</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		<p>(二) 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為獎勵員工創造績效、長期投入、讓人才願意與公司一起成長，乃依員工的專業知識技能、工作職掌及績效表現，並結合公司營運目標，決定其總體薪酬，不因性別、宗教、種族、國籍、黨派之差異而有所不同。同時參照各地法令、業界實務及各子公司之營運績效，訂定合理且具競爭力之薪資水準。 2.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公司著重性別平權及平等薪酬、晉升機會，112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44%，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26%。 3. 本公司積極促進良好的員工福利，除了設有休閒活動中心、商場及圖書室外，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規劃辦理員工福利措施活動；此外，亦發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放予員工生日禮券及節慶禮券，並提供婚喪喜慶和傷病急難等相關補助，營造對員工關懷之支持環境。</p> <p>(三) 1. 本公司照顧員工安全與健康作法：</p> <p>(1) 定期實施廠區作業環境檢測，並適時改善缺失；確保符合法令規定及員工安全與健康。</p> <p>(2) 定期辦理各項安全訓練，如消防及緊急應變演練等，並即時公告警示廠區作業項目區域，以提升員工的安全意識。</p> <p>(3) 辦理健康諮詢服務，針對員工健康分級進行個案管理，促進員工身心健康。</p> <p>(4) 提供優於法規頻率的每年一次健康檢查。</p> <p>(5) 電子化的健康管理平台，讓員工可不受輪班限制，隨時清楚掌握自身的健康狀況、便利取得所需的健康資訊，以進行完善的自主健康管理。</p> <p>(6) 針對不同族群個案，進行相對應的健康管理內容，例如：員工個人疾病諮詢及管理、心血管疾病高危險群個案管理、慢性病個案管理、特殊作業分級健康管理、孕產婦關懷及健康管理、職業傷病個案管理等，所有健康管理資料皆妥善保存。</p> <p>2. 具體說明 公司近二年工安教育訓練與宣導：</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教育訓練場次</th> <th>教育訓練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td> <td>12</td> <td>3,263</td> </tr> <tr> <td>112</td> <td>11</td> <td>3,065</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教育訓練場次	教育訓練人次	111	12	3,263	112	11	3,065	無重大差異
年度	教育訓練場次	教育訓練人次											
111	12	3,263											
112	11	3,065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續四、之(三))			<p>3. 員工職災部份</p> <p>112年累計共7件員工廠外公傷(廠外交通意外)、1件員工廠內公傷、1件承攬商公傷。其中二廠廠內公傷件數為1件，千人率3.0；五廠廠內公傷件數為0件，千人率0。</p> <p>廠內公傷依「環安衛事件、不符合及矯正措施管理程序規範」成立調查小組及開立環安通報單，說明描述狀況發生及處理經過並召集公傷會議，透過事故/事件/異常調查報告及風險鑑別說明改善措施與行動方案及具體執行結果，以避免類似情況再發生。</p>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重視人才發展、力求專業能力的精進，提供系統化的學習制度與環境，促進員工主動學習、主管提供協助的文化，以同時滿足公司經營及個人發展需求。職涯發展培訓範圍涵蓋績效管理制度中的個人發展、多元化的學習課程、員工進修教育協助...等不同層級別的學習。根據個人職涯發展及工作所需、績效評核結果安排訓練計畫，內容亦包含如工安相關及勞基法等人權相關的教育訓練。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生產之太陽光電模組產品均通過新版IEC61215, IEC61730的可靠度測試標準，符合各項國際安規及效能認證。另外也通過台灣國家標準自願性產品驗證標章(VPC, Voluntary Product Certification)，同時致力於發展品質管理系統並通過國際ISO認證(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達到品質保證可靠及服務永遠周到的茂迪品質政策。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續四、之(五))			本公司對客戶之隱私均遵守保密協定及個人資料保護法；為降低員工、訪客和客戶的健康和安全風險，亦通過 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同時對產品與服務亦提供標準化且有效之申訴程序，並與客戶於契約中明訂責任歸屬與相關規定。如遇相關問題，可直接與本公司網站所提供之業務人員聯繫，將有客服單位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提供申訴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藉由訂定「供應商評估管理程序」要求供應商遵循，並透過供應商評比機制結果作為供應商改善依據或續購評估標準。同時，經由承攬商環境及安全衛生管理程序要求承攬商符合安全、環保及衛生法令相關規範，有違反相關作業之情節，則開罰並要求承攬商於每年的協議組織會議中說明並檢討其措施。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因應國際發展趨勢，強化公司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以下簡稱ESG）相關議題，實踐永續發展之目標，本公司自112年起將依國際通用報告書之編製準則或指引，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ESG議題評估，本公司111年「永續報告書」，已於112年6月底完成編製與申報，進一步提升ESG資訊揭露。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將依「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精神與原則進行永續發展之運作。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環境保護：				
<p>(1) 本公司於民國99年8月完成全球第一片太陽能電池碳足跡(Carbon Footprint)驗證。產品碳足跡代表產品從原料開採、製造、使用到廢棄回收過程中，直接或間接產生之二氧化碳排放總量。經分析後，在太陽能系統發電的20年(保守估計)中的前3至4年，便可償還生產造成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償還後的17至16年則是潔淨發電。藉由產品碳足跡的計算，量化製造過程的環境負荷，檢視各年度製程改善和新技術開發的碳排放減量之成效，並將具體成果呈現在「茂迪永續環境報告書」。</p> <p>(2) 溫室氣體盤查提供廠內排放資訊，讓公司了解主要排放源以建立減量計劃，政府已建置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並宣導相關產業上傳具有TAF等級之盤查碳排放量，作為規劃全國產業碳減量對策之依據。茂迪已完成每年盤查，奠定溫室氣體排放量基準，並將其納入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年度目標中，訂定節能、節水、省資源、減廢、減碳之標準，每月定期追蹤改善。</p> <p>(3) 本公司於104年完成太陽能矽晶片與太陽能電池片水足跡盤查，並依ISO-14064:2014產品水足跡盤查準則，成為全球第一片取得水足跡認證的太陽能電池 (IM156系列)。茂迪藉此評估提升水資源使用效率，並將持續以符合環保法規和環境友善策略的綠色製程生產產品，以成為國內同業間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的標竿。</p> <p>(4) 106年以ISO-14067產品碳足跡查證為查證標準，完成多晶太陽能電池系列(IM156系列)與單晶太陽能電池系列(XS156系列含PERC)之第三公證單位查證。</p>				
2. 社會參與：				
<p>本公司於民國95年成立『茂迪文化藝術基金會』，旨在推廣科普教育、參與社區總體營造、支持優質的藝文活動，善盡本公司身為企業公民的責任。基金會112年度為推廣太陽能科普教育規劃之「南科太陽能模型車親子挑戰營」，本活動迄今已舉辦第17年，透過親子動手組裝模型車，學習正確太陽能源觀念；另結合AI風潮，活動項目也有「遙控車」競賽，將創意思考及AI智能遙控原理融入競賽中，訓練學生設計、思考、及解決問題能力，是南科園區最重要的年度活動之一，報到參賽之隊伍共計184隊，問卷統計於各層面的分析(活動時程／讓小朋友對再生能源教育有更深入的了解／活動富含寓於樂的教育意義)，滿意度都獲得4.8分以上(5分為最高)。</p>				
3. 安全衛生：				
<p>本公司以零災害為目標，致力於安全衛生政策之推動並持續改善製程及作業環境，經由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不斷提升職業安全衛生績效。</p>				
4. 員工健康關懷：				
<p>本公司每年為員工實施健康檢查，讓員工了解自身健康狀況，進而愛護與強化自己的健康，並安排職業醫學專科醫師蒞廠，供同仁諮詢服務。在工作場所中，為掌握員工工作環境實態並評估危害因子暴露狀況，除了在適當地點設置偵測警報設備外，也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檢測，以作為職場環境改善的依據。</p>				

2.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氣候變遷影響公司產品發展策略暨企業營運，茂迪持續關注與實踐各項氣候行動目標，並納入公司永續發展策略及目標，且擬定企業永續發展政策。</p> <p>公司永續發展現由董事長及總經理下轄各所屬負責單位進行執行與運作，包括核示氣候變遷因應策略，推動氣候行動議題與目標管理，並由總經理定期於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排放規劃與執行情形。</p> <p>公司亦依法令持續檢視永續發展運作情形，調整及建置永續發展組織，以做為企業永續發展之運作中心，預計於 113 年完成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暨組織建置，依相關規範進行員工、股東、客戶、供應商、政府、社會等利害關係者分析，從上而下宣導茂迪追求永續發展的願景，針對環境保護、員工照顧與社會參與，規劃執行方案與編撰永續報告書，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果。</p>
<p>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茂迪參考 TCFD 執行氣候相關風險／機會的鑑別與排序，以了解有哪些風險／機會可能對公司帶來的影響，且茂迪將參考國際組織的氣候變遷研究報告，並結合氣候風險與機會矩陣，在公司經營的策略中，加入節能、減碳、省水等永續經營的規劃。</p> <p><u>風險：</u></p> <p>實質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極端天氣事件(颱風/水災/旱災/氣溫上升/海平面上升)的嚴重性和頻率增加 2. 極端雨量致營運中斷或影響工作安全 <p>轉型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環保法規管制漸趨嚴格 2. 碳排放管理成本增加 3. 能資源成本增加 4. 再生能源購買成本增加 5. 稅收和補貼政策變化 <p><u>機會：</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市場需求增加： <p>隨著國際趨勢對於安全無碳能源日益重視，對可再生能源的需求不斷增加，企業可</p>

項目	執行情形																	
(續 2.)	<p>以通過投資太陽能系統來滿足市場需求。</p> <p>2. 技術創新： 太陽能技術的不斷改進和創新使得太陽能系統越來越高效和成本效益。企業可以通過投資太陽能系統來受益於技術創新，並提高其競爭力。</p> <p>3. 政府政策支持： 政府對可再生能源的支持和政策推動可以為企業投資太陽能系統提供更多的機會。且政府補貼和稅收優惠等政策可以降低太陽能系統的成本，從而提高企業的回報率。</p> <p>相關風險及機會對財務的衝擊及因應策略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936 598 1198 646">風險/機會項目</th> <th data-bbox="1198 598 1370 646">財務衝擊</th> <th data-bbox="1370 598 2098 646">策略</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936 646 1198 758">天災影響 (極端天氣與雨量)</td> <td data-bbox="1198 646 1370 758">中</td> <td data-bbox="1370 646 2098 758">1. 與保險公司討論險種及可能的保險方案。 2. 關注長短期氣體預測資訊，建立預警機制。</td> </tr> <tr> <td data-bbox="936 758 1198 1177">政策與法規 (環保/稅收/補貼)</td> <td data-bbox="1198 758 1370 1177">中</td> <td data-bbox="1370 758 2098 1177">1. 關注台灣憑證交易市場運作機制，計畫成為綠電憑證交易平台之會員。 2. 評估再生能源設置與自發使用及相關資金預備。 3. 評估中長期之投資節能方案，為未來更嚴苛之碳管制作準備。 4. 了解政府管制政策及補貼和稅收優惠的變化，確保業務保持競爭力。 5. 針對電廠設置地點進行調查並強化地主相關法規認知，避免誤法。 6. 評估太陽能模組回收成本並估列。</td> </tr> <tr> <td data-bbox="936 1177 1198 1348">能源成本增加 (管理/採購)</td> <td data-bbox="1198 1177 1370 1348">高</td> <td data-bbox="1370 1177 2098 1348">1. 評估再生能源設置與自發使用及相關資金預備。 2. 評估中長期之投資節能方案，為未來更嚴苛之碳管制作準備。 3. 追蹤並因應燃料價格波動，降低對業務產生影響</td> </tr> <tr> <td data-bbox="936 1348 1198 1442">市場需求</td> <td data-bbox="1198 1348 1370 1442">高</td> <td data-bbox="1370 1348 2098 1442">1. 控制合理成本，確保營收與獲利。 2. 研發出發電效率最高的太陽能模組</td> </tr> </tbody> </table>			風險/機會項目	財務衝擊	策略	天災影響 (極端天氣與雨量)	中	1. 與保險公司討論險種及可能的保險方案。 2. 關注長短期氣體預測資訊，建立預警機制。	政策與法規 (環保/稅收/補貼)	中	1. 關注台灣憑證交易市場運作機制，計畫成為綠電憑證交易平台之會員。 2. 評估再生能源設置與自發使用及相關資金預備。 3. 評估中長期之投資節能方案，為未來更嚴苛之碳管制作準備。 4. 了解政府管制政策及補貼和稅收優惠的變化，確保業務保持競爭力。 5. 針對電廠設置地點進行調查並強化地主相關法規認知，避免誤法。 6. 評估太陽能模組回收成本並估列。	能源成本增加 (管理/採購)	高	1. 評估再生能源設置與自發使用及相關資金預備。 2. 評估中長期之投資節能方案，為未來更嚴苛之碳管制作準備。 3. 追蹤並因應燃料價格波動，降低對業務產生影響	市場需求	高	1. 控制合理成本，確保營收與獲利。 2. 研發出發電效率最高的太陽能模組
風險/機會項目	財務衝擊	策略																
天災影響 (極端天氣與雨量)	中	1. 與保險公司討論險種及可能的保險方案。 2. 關注長短期氣體預測資訊，建立預警機制。																
政策與法規 (環保/稅收/補貼)	中	1. 關注台灣憑證交易市場運作機制，計畫成為綠電憑證交易平台之會員。 2. 評估再生能源設置與自發使用及相關資金預備。 3. 評估中長期之投資節能方案，為未來更嚴苛之碳管制作準備。 4. 了解政府管制政策及補貼和稅收優惠的變化，確保業務保持競爭力。 5. 針對電廠設置地點進行調查並強化地主相關法規認知，避免誤法。 6. 評估太陽能模組回收成本並估列。																
能源成本增加 (管理/採購)	高	1. 評估再生能源設置與自發使用及相關資金預備。 2. 評估中長期之投資節能方案，為未來更嚴苛之碳管制作準備。 3. 追蹤並因應燃料價格波動，降低對業務產生影響																
市場需求	高	1. 控制合理成本，確保營收與獲利。 2. 研發出發電效率最高的太陽能模組																

項目	執行情形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p>極端氣候變遷威脅加劇及轉型衝擊，目前雖台灣法規仍有相當不確定性，但整體而言趨勢多朝減碳管制、水資源及雷電損失的管制策略發展，相關氣候變遷對財務的影響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904 300 2040 566"> <thead> <tr> <th data-bbox="904 300 1406 352">氣候風險因子</th> <th data-bbox="1406 300 2040 352">潛在財務影響</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904 352 1406 405">溫室氣體總管理及淨零排碳趨勢</td> <td data-bbox="1406 352 2040 405">產能擴增受限、營運成本增加</td> </tr> <tr> <td data-bbox="904 405 1406 458">氣溫上升</td> <td data-bbox="1406 405 2040 458">用電量、成本及減碳設置與運轉成本增加</td> </tr> <tr> <td data-bbox="904 458 1406 510">水災/旱災</td> <td data-bbox="1406 458 2040 510">生產受影響，導致財務損失、營收下降</td> </tr> <tr> <td data-bbox="904 510 1406 566">天災保險費增加</td> <td data-bbox="1406 510 2040 566">營運費用增加</td> </tr> </tbody> </table>	氣候風險因子	潛在財務影響	溫室氣體總管理及淨零排碳趨勢	產能擴增受限、營運成本增加	氣溫上升	用電量、成本及減碳設置與運轉成本增加	水災/旱災	生產受影響，導致財務損失、營收下降	天災保險費增加	營運費用增加
氣候風險因子	潛在財務影響										
溫室氣體總管理及淨零排碳趨勢	產能擴增受限、營運成本增加										
氣溫上升	用電量、成本及減碳設置與運轉成本增加										
水災/旱災	生產受影響，導致財務損失、營收下降										
天災保險費增加	營運費用增加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p>本公司之風險管理除可能影響財務績效的風險因應計畫外，亦包括天然災害、環境面及安全面之風險評估及緊急應變計畫，並將預防觀念深入企業文化，盡可能消除可辨識及可避免之風險，以降低營運中斷可能之損失。我們就各項業務經營所面對之銷售市場、生產營運、人力資源規劃、新產品開發進度以及財務會計控管等主要風險，除原有之制度規範與處理外，積極開發先進與敏感度更高的監督、評估及控管風險之程序及準則，以兼顧安全與效率，建立更具經濟效益之業務運作模式，如強化資訊系統建立，加強預警監控能力。</p> <p>就環境面而言，本公司為因應可能發生之意外或緊急狀況，建立並維持本公司緊急應變程序，作為制定應變流程及計畫之依據，包含緊急應變計畫範圍、組織權責及架構、啟動流程、危害鑑定及風險評估、緊急應變計畫、逃生路線圖等內容，藉由上述各項作業流程及相關辦法予各單位遵循，將天然、人為災害及其他重大偶發事件即時降低或減輕此類緊急事件所引發之人員傷害、財產損失及生產中斷等影響及損害，以迅速恢復正常營運。</p> <p>風險管理目標： 掌握全球經濟情勢及氣候變遷與能源供應的風險，事先擬定公司發展策略及調整營運模式，積極執行相關應對作為。</p> <p>承諾： 關注全球產業動態及氣候變化，適時調整發展目標與經營策略，以降低潛在風險。</p> <p>風險管理措施： 因應各項營運風險，不定期召開管理會議，檢討並調整營運方向，以便能事先防範風險。</p>										

項目	執行情形
<p>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1. 總量管制與排放交易 參考氣候變遷因應法第 28 條、第 29 條及第 30 條，並依現行法規罰金或碳價作業財務推估做為假設基礎，包含落實能源法法規規範每年至少 1% 節電率成效，另評估是否需儲備碳權，透過環境相關部門抵換專案申請，讓未來面對總量管制時，能有更多元配套，有效降低財務風險。</p> <p>2. 水資源 因應極端氣候，洪水或乾旱均有可能導致停水或限水，故以此做為假設情境。當災害發生之時，短期透過公司內部應變系統，降低工廠用水需求，並啟動水車載運方式減緩衝擊；中期投入再生水使用以及裝機台直水改為循環水之工程，持續提升製程水回收率，以作為應變；長期則是透過水資源效率管理系統，以人工智慧的管理平台，縝密監控及預防，透過短、中、長期的規劃，讓其因停水所造成產能損失降至最低，不致於影響公司整體營運發展。</p> <p>3. 雷電或地震導致停電 參考近三年因地震或雷電檢視受影響的生產設備做為假設因子，擬於未來透過裝設不斷電系統之評估，改善因壓降造成敏感設備的損失，並考量推動能源用電監控及電網佈設，用以調節用量分配，以降低地震或雷電時所造成產能的可能損失金額。</p>
<p>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因應氣候變遷挑戰所衍生轉型契機，茂迪期許邁向低碳綠色經濟轉型，以減緩氣候衝擊。為具體實踐並暢行永續之路，茂迪積極推動相關事務，訂定綠色管理目標、展開各項專案並執行綠色管理與成效評估，透過檢視績效成果，落實保護地球環境之目的。</p> <p><u>目標：</u></p> <p>1. 溫室氣體管理：</p> <p>(1) 112 年預計碳排放量減少 262 公噸 CO₂e；實際減少 303.758 公噸 CO₂e，達成率 116%。</p> <p>(2) 113 年 預計碳排放量減少 59 公噸 CO₂e。</p> <p>2. 使用再生能源：</p> <p>(1) 112 年預計綠電發電使用量 8,100 度電；實際發電使用量 8,086 度電，達成率 99.8%。</p> <p>(2) 113 年預計綠電發電使用量 8,000 度電。</p>

項目	執行情形														
(續 6.)	<p>3. 水資源管理:</p> <p>(1) 112 年預計用水量減少 3,650 公噸；實際減少 3,650 公噸，達成率 100%。</p> <p>(2) 113 年預計用水量減少 1,095 公噸。</p> <p>4. 能資源管理:</p> <p>(1) 112 年預計用電量減少 522,142 度電；實際減少 613,653 度電，達成率 118%。</p> <p>(2) 113 年預計用電量減少 119,934 度電。</p>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p>目前碳定價主要有兩種類型，分別為「碳稅」、「ETS」。碳稅，是由財政機關統一向特定行業進行徵收，稅收進入國庫後，即視為整體政府的財政收入，而 ETS 則是限制溫室氣體的排放總量。依據民國 112 年初台灣新修訂之《氣候變遷因應法》，暫以碳費先行，惟碳費的具體費率仍有待環保署半年內制定徵收子法。</p> <p>本公司除納入台灣《氣候變遷因應法》研擬之碳費參考外，參考世界銀行《2023 年度碳定價趨勢與現況報告》，有一半的國家在去年提高了碳價、約三分之一維持碳價不變，其餘僅僅只有不到 15% 的國家在去年降低了碳價。因此，內部碳價維持暫訂為每噸新台幣 1,000 元（參考自世界銀行《2022 年度碳定價趨勢與現況報告》，參酌 China ETS 價格範圍），未來將碳價應用於本公司節能方案投資效益評估及成本計算上，使同仁有感於公司與自身活動的外部成本。</p>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p>茂迪依循 ISO 14064-1 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標準程序，盤查茂迪台灣各廠區之溫室氣體排放量，作為自身節能減碳的第一步，這樣的作法獲得政府、國內外綠色團體、主要投資人與客戶的認同。</p> <p>112 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 22812.677 公噸 CO₂e，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為 63.490 公噸 CO₂e / MW。並於外購電力上進行減量，共減量 303.758 公噸 CO₂e。</p> <p>茂迪112年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結果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96 1168 2069 1375"> <thead> <tr> <th>範圍</th> <th>直接排放量 (公噸 CO₂e)</th> <th>間接排放量 (公噸 CO₂e)</th> <th>總排放量 (公噸 CO₂e)</th> <th>排放量減量 (公噸 CO₂e)</th> </tr> </thead> <tbody> <tr> <td>南科二廠</td> <td>1,411.7332</td> <td>16,274.4655</td> <td>17,686.199</td> <td rowspan="2">303.758</td> </tr> <tr> <td>南科五廠</td> <td>77.2745</td> <td>5,049.2039</td> <td>5,126.478</td> </tr> </tbody> </table> <p>註 1：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並未納入其他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 3)，故未盤查。</p>	範圍	直接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間接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排放量減量 (公噸 CO ₂ e)	南科二廠	1,411.7332	16,274.4655	17,686.199	303.758	南科五廠	77.2745	5,049.2039	5,126.478
範圍	直接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間接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排放量減量 (公噸 CO ₂ e)											
南科二廠	1,411.7332	16,274.4655	17,686.199	303.758											
南科五廠	77.2745	5,049.2039	5,126.478												

項目	執行情形
(續 8.)	<p>註 2：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為=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太陽能產品產能(MW)。</p> <p>註 3：溫室氣體排放量減量定義為 112 年廠務節電量乘上電力排放係數(茂迪台灣南科廠區:111 年能源局公告之電力排放係數。)</p> <p>註 4：節電措施為外購電力減量之依據。</p>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配合金管會 112 年 11 月 13 日之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52314 號令公告，預計於 115 年完成溫室氣體盤查、117 年完成確信資訊揭露；相關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則依規定預計於 116 年起完成揭露。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信守承諾，正直行事，堅持高度職業道德。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根據核心價值之「誠信正直」制定「茂迪從業道德規範」辦法，並於公司網站、年報、內部規章或其他文宣上揭露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p> <p>(二)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於「茂迪從業道德規範」中明確規範員工均應信守承諾，正直行事，不欺騙，不蒙蔽，並分別依信守從業道德、迴避利益衝突、餽贈與業務款待及保密責任等明訂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為提倡並宣導從業道德行為，除將此規範公佈在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隨時查詢，同時對每位同仁均進行公司核心價值及遵循制度之宣導。為防止同仁違反從業道德行為，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於新人訓練課程中設計課程，讓所有新進同仁於加入後即了解茂迪對此規範的重視與執行的決心。</p> <p>(三)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已於「茂迪從業道德規範」採行相關防範措施。</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p>		<p>(一) 本公司對於供應鏈廠商會要求簽署「廉潔承諾書」，並於採購前確認該供應商經濟部商業司相關文件，以確認往來對象真實性及交易對手之商業誠信。本公司於業務及採購若發現交易</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p> <p>✓</p> <p>✓</p>		<p>對象涉及不誠信行為時，將立即嚴格控管授信交易之進行，了解目前公司曝險狀況，並審慎評估是否與客戶終止交易。</p> <p>(二) 本公司指定人資單位為權責單位，辦理規章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作業，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p> <p>(三)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於「茂迪從業道德規範」中明確規範應迴避利益衝突，同仁於執行業務時如遇利害衝突情況，應事先或至遲不得超過知悉或發生後5天內主動向人資單位申報。除了於新人入職時要求「迴避利益衝突」申報，每年亦定期進行申報作業，並針對主管以及高風險族群要求100%申報，若發現有潛在利益衝突即進行相關處理程序。</p> <p>(四) 本公司落實之相關作法如下： 1. 本公司及重要子公司會計制度係參照主管機關發布之會計準則、解釋令等進行建置，且依此執行日常會計作業。 2. 本公司及重要子公司業依主管機關規定，依其本身內部重要管控項目訂定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並不定期檢討設計是否完善，以確保制度持續有效運作。 3. 稽核室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依年度計畫執行查核作業並呈報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結果及改善方案，以落實稽</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p>4. 核成效。此外，公司每年皆會執行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藉以檢視現行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並依評估結果出具內控聲明書。</p> <p>(五)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於新人訓練課程中設計課程，讓所有新進同仁於加入後即了解茂迪對此規範的重視與執行的決心。此外，對於在職同仁，公司每年度都會進行茂迪從業道德規範宣導，內容包括重申公司的核心價值、誠信原則等。</p>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於「茂迪從業道德規範」、「工作規則」，以及「獎懲辦法」中明訂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向全體同仁公告宣達。</p> <p>(二)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於「茂迪從業道德規範」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已於「茂迪從業道德規範」明訂公司將盡力保護呈報者之身分不被揭露。</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p>本公司定期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並強化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包含「茂迪從業道德規範」均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相關路徑： https://www.motech.com.tw/policies.php</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公司訂定之「茂迪從業道德規範」已清楚規範公司人員應遵守之事項，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運作情形無重大差異，詳如上述各欄。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避制度，董事對於董事會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訂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措施皆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及規範執行，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下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其網址為 <https://www.motech.com.tw/policies.php>；亦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進修日期
董事	呂明孝	台灣永續能源基金會	第六屆 GCSF 全球企業永續論壇	3	112/11/16
董事	黃少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對於目前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	112/11/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不法案件刑事責任實務分析	3	112/12/19
獨立董事	李三保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數據分析與舞弊偵防	3	112/08/18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進修日期
獨立董事	李慶超	行政院環保署	綠色化學 共創永續	3	112/05/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績效評估實務分享研討會	3	112/07/26
獨立董事	張嘉信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112/04/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下的董事會治理	3	112/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誠信經營守則及如何避免誤踩董監責任紅線	3	112/08/04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三年三月七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 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本公司未委託會計師審查內部控制制度。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業已於『茂迪從業道德規範』、『工作規則』以及『獎懲辦法』中明訂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向全體同仁(含重要子公司)公告宣達。民國 112 年公司內部同仁並無因違反法令而致重大處罰之情事發生，至於同仁若有因違反內部規定之相關事項則依公司規定處理並建立改善機制以防再發生。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民國 112 年 6 月 19 日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重 要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1) 承認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經股東常會決議照案承認。
(2) 承認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2) 經股東常會決議照案承認。 111 年盈餘分配訂定 112 年 7 月 24 日為分配基準日、112 年 8 月 11 日為發放日，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0.45 元。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112.01.19	(1)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營運計畫案 (2) 擬提請同意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3)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及委任公費 (4) 擬向聯合授信銀行團申請不逾新台幣貳拾億元整之融資額度 (5) 本公司對從屬公司茂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茂群)資金貸與案 (6) 本公司擬為從屬公司茂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Letter of Support)予金融機構 (7) 本公司擬為從屬公司茂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Letter of Support)予金融機構 (8)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向往來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額度 (9) 擬提請同意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112.03.09	(1) 民國111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 檢呈董事長及總經理年度薪酬建議 (3) 擬提請董事會同意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4)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5) 擬提請同意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 (6) 擬提請同意民國一一二年度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及股東常會日期和地點 (7)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8)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向往來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額度 (9) 擬提請同意民國112年資本支出預算追加新台幣255.97百萬元 (10) 擬提請董事會同意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 擬提請董事會同意本公司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案
112.05.04	(1) 民國111年經理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建議案 (2) 本公司擬為從屬公司茂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Letter of Support)予金融機構 (3)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向往來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額度
112.08.03	(1) 擬提請董事會同意集團公司「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減資暨調降投資總額案 (2) 擬提請董事會同意集團公司「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3) Power Islands Limited(以下簡稱PI)擬就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減資而配合辦理減資並匯回投資款 (4) 本公司對從屬公司資金貸與案 (5)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向往來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額度
112.08.29	(1) 擬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2年資本支出預算追加新台幣463.6百萬元
112.11.02	(1) 民國112年董事長及經理人調薪建議 (2)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向往來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額度 (3) 本公司擬為從屬公司茂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Letter of Support)予金融機構 (4) 擬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2年資本支出預算追加新台幣18.31百萬元 (5)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稽核計畫」案 (6)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案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113.03.07	(1) 民國 112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3)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2 年盈餘分派案 (4) 擬提請同意民國一一三年度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及股東常會日期和地點 (5) 擬提請同意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6)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營運計畫案 (7)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及委任公費 (8)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9) 擬提請同意修訂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10) 擬提請同意本公司向往來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額度 (11) 擬為從屬公司茂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Letter of Support)予金融機構 (12) 擬提請董事會同意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3)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 (14) 擬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明宏	唐嘉鍵	111 年度	3,810 千元	1,616 千元	5,426 千元	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性質如下： 1. 稅務簽證及移轉訂價稅務諮詢等相關公費為新台幣 1,310 千元。 2. 工商登記相關公費為新台幣 136 千元。 3. 園區事業盤點公費為新台幣 100 千元。 4. 現增案及薪資檢查表覆核公費為新台幣 70 千元。
	黃明宏	唐嘉鍵	112 年度	4,000 千元	1,525 千元	5,525 千元	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性質如下： 1. 稅務簽證及移轉訂價稅務諮詢等相關公費為新台幣 1,310 千元。 2. 工商登記相關公費為新台幣 205 千元。 3. 薪資檢查表覆核公費為新台幣 10 千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更換簽證會計師係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並無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2年度		113年度截至4月20日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曾永輝	0	0	0	0
董事	李智貴	0	0	0	0
董事	黃少華	0	0	0	0
董事	呂明孝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三保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慶超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嘉信	0	0	0	0
總經理	葉正賢	(27,000)	0	0	0
副總經理	林煥順	0	0	0	0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王丁召	0	0	0	0
會計主管	吳寸和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陳堅棟	0	0	0	0

(二)股權移轉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年04月20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
匯豐託管景順太陽能ETF	11,936,000	3.08%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曾永輝	10,972,717	2.84%	1,394,893	0.36%	0	0.00%	財團法人鄭福田文教基金會	曾永輝先生為該基金會之董事長	無
渣打託管iShares II 有限公司	8,422,000	2.18%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財團法人鄭福田文教基金會	7,308,120	1.89%	0	0.00%	0	0.00%	曾永輝	董事長	無
渣打託管iShares 全球乾淨能源指數	5,881,000	1.52%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李智貴	4,312,770	1.11%	1,690,992	0.44%	0	0.00%	無	無	無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3,953,711	1.02%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渣打託管KBCECO 基金	3,582,994	0.9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3,095,897	0.8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呂明孝	2,679,827	0.69%	2,160,813	0.56%	0	0.00%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Power Islands Limited	154,674,370	100.00%	0	0.00%	154,674,370	100.00%
廣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58,750	18.72%	0	0.00%	8,558,750	18.72%
東元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1,440,000	60.00%	0	0.00%	1,440,000	60.00%
茂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2,800,000	100.00%	0	0.00%	92,800,000	100.00%
東元旭能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	40.00%	0	0.00%	2,800,000	40.00%
茂盛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0	100.00%	0	0.00%	3,300,000	100.00%
茂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100.00%	0	0.00%	5,500,000	100.00%
茂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	100.00%	0	0.00%	48,000,000	100.00%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0	0.00%	77,500,000	100.00%	77,500,000	100.00%
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	0	0.00%	11,573,647	37.11%	11,573,647	37.11%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0	0.00%	非股份制	95.39%	非股份制	95.39%
茂迪(馬鞍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0	0.00%	非股份制	95.39%	非股份制	95.39%
茂迪(馬鞍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	0.00%	非股份制	95.39%	非股份制	95.39%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本公司民國七十年六月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4月20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7.02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541,438,908	5,414,389,08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480,000	無	註1
107.04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541,300,408	5,413,004,0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385,000	無	-
107.05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541,043,408	5,410,434,0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570,000	無	-
107.08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540,760,408	5,407,604,0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830,000	無	-
107.12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540,655,908	5,406,559,0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45,000	無	-
108.04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540,495,408	5,404,954,0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05,000	無	-
108.07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540,495,408	5,404,954,080	增加核定資本總額 4,000,000,000	無	註2
108.11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540,470,408	5,404,704,0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50,000	無	-
109.02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540,451,408	5,404,514,0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0,000	無	-
109.08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355,041,875	3,550,418,750	減資彌補虧損 1,854,095,330	無	註3
111.09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387,041,875	3,870,418,750	增加核定資本總額 320,000,000	無	註4

註1：經107年02月14日經授商字第10701018570號函核准。
 註2：經108年07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801081540號函核准。
 註3：經109年08月13日經授商字第10901150100號函核准。
 註4：經111年09月21日經授商字第11101175450號函核准。

2. 核定股本

113年04月20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387,041,875	612,958,125	1,00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3年04月2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5	229	79,113	138	79,485
持有股數(股)	0	84,104	19,088,521	317,093,221	50,776,029	387,041,875
持股比例(%)	0.00%	0.02%	4.93%	81.93%	13.12%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13 年 04 月 2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1-999	37,639	4,981,626	1.29%
1,000-5,000	31,662	67,305,662	17.39%
5,001-10,000	5,240	40,408,711	10.44%
10,001-15,000	1,678	21,130,213	5.46%
15,001-20,000	978	17,920,798	4.63%
20,001-30,000	853	21,311,024	5.51%
30,001-40,000	417	14,689,859	3.80%
40,001-50,000	266	12,267,109	3.17%
50,001-100,000	429	29,926,521	7.73%
100,001-200,000	187	26,457,079	6.84%
200,001-400,000	71	19,195,552	4.96%
400,001-600,000	27	13,331,400	3.44%
600,001-800,000	6	4,105,330	1.06%
800,001-1,000,000	6	5,182,974	1.34%
1,000,001 股以上	26	88,828,017	22.94%
合計	79,485	387,041,875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113 年 04 月 2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匯豐託管景順太陽能 E T F		11,936,000	3.08%
曾永輝		10,972,717	2.84%
渣打託管 i S h a r e s I I 有限公司		8,422,000	2.18%
財團法人鄭福田文教基金會		7,308,120	1.89%
渣打託管 i S h a r e s 全球乾淨能源指數		5,881,000	1.52%
李智貴		4,312,770	1.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3,953,711	1.02%
渣打託管 K B C E c o 基金		3,582,994	0.9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3,095,897	0.80%
呂明孝		2,679,827	0.69%

(五) 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千股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4 月 22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37.4	43.30
最 低			22.8	25.95	25.00
平 均			29.23	34.52	27.40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0.99	11.06	-
	分 配 後		10.54	(註 4)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千股)		368,375	368,375	-
	每股盈餘		0.73	0.56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45	(註 4)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註 4)	-
		資本公積配股	0	(註 4)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40.04	55.05	-
	本利比(註 2)		64.96	(註 4)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0.02	(註 4)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尚未經股東會議決通過。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1) 本公司每年總決算有盈餘時，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後，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分配數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五），提請股東會承認之。

(2) 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係依公司資本預算、財務結構與未來營運計劃之資金需求決定分派之比率。

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利。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當年度公司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經 113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18,168,234 元，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0.32 元，計新台幣 123,853,400 元(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3. 股利政策預期是否有重大變動：無此情形。

(七) 本次股東會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股東會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公司章程業經 111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111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通過)：

第十九條：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發放相關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依公司章程規定估列。

(2) 本期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員工酬勞若以股票分派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最近一期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本期並無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情形。

(3) 本期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如有差異，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員工酬勞：新台幣 14,105,705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董事酬勞：新台幣 2,821,141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派數與財報估列數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1 年度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17,267,710 元及董事酬勞為新台幣 3,453,542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2)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 11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數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 (三)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 (四)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 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6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45848 號函核准。
-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928,000 千元整。
- (3) 資金來源：
 - A.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2,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22.5 元，預計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720,000 千元。
 - B. 其餘新台幣 208,000 千元以銀行借款或自有資金支應。

(4) 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註)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1年第四季
轉投資子公司茂誠 (建置太陽能電廠)	111年第四季	678,000	678,000
轉投資子公司茂嘉 (建置太陽能電廠)	111年第四季	250,000	250,000
合計		928,000	928,000

註：茂誠全名為茂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茂誠」；茂嘉全名為茂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茂嘉」。

(5)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現金增資所募集之資金預計分別轉投資持股 100% 之子公司茂誠 678,000 千元及茂嘉 250,000 千元，均作為其建置自行持有太陽能電廠之工程資金。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除可降低本公司融資壓力及營運風險，增加財務調度彈性外，預估上述轉投資公司所興建之電廠，自 112 年度至 132 年度，合計可貢獻本公司合併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分別為 2,454,981 千元及 834,189 千元，預期資金回收年限約 13 年。

2. 執行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劃
轉投資子公司	支用金額	預定	928,000	已依計劃進度執行完畢，故不適用。
		實際	928,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928,000	
		實際	928,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3. 效益分析

公司業於 111 年 8 月 26 日完成資金募集，並已於 111 年第四季將本次募資計劃所需資金新台幣 928,000 千元用於轉投資子公司，作為建置自行持有太陽能電廠之工程資金，本次擬建置電廠之場地均已簽訂相關合約，加上茂誠及茂嘉具備建廠實績，預期太陽能電廠順利建置完成，挹注集團合併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整體而言，公司本次資金執行預定效益達成情形應屬可期。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及重要子公司均從事太陽能電池及模組之製造銷售、太陽能發電系統設計架設、太陽能電源轉換器之製造銷售等業務，故僅針對此業務範圍分析營運概況。

- (1)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2)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3)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4)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5)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6) CC01090 電池製造業
- (7)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8) D10106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 (9) D401010 熱能供應業
- (10)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11)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12) F113110 電池批發業
- (13) F213110 電池零售業
- (14)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15)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16)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17)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18)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19)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20)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21)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22)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項目	營業比重	112 年度	
		營收淨額(千元)	營收比重(%)
太陽能電池		35,317	0.87%
太陽能模組		3,825,699	94.09%
其他		204,965	5.04%
總計		4,065,981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太陽能電池 166*166mm (M6)
- (2) 太陽能模組 370-385W (M6)
- (3) 高效率穿隧式氧化層鈍化接觸(TOPCon) N 型太陽光電模組(XN60) 400W
- (4) 太陽能行動電力系統

- (5) 太陽能發電系統之工程顧問服務
- (6) 太陽能發電系統之銷售工程整合服務
- (7) 太陽能發電系統之技術發展服務
- (8) 太陽能發電系統之專業教育訓練服務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 (1) M10 尺寸 N 型穿隧式氧化層鈍化接觸(TOPCon)電池開發
- (2) 495W 高效雙面太陽光電模組(XN60GH-B)產品開發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在 104 年的 COP21 通過「巴黎氣候協定」，要求簽署巴黎協定的國家須提出「國家自定預期貢獻」(NDC) 的減碳承諾，帶動再生能源及太陽能光電產業 (Photovoltaic, PV) 蓬勃發展。

110 年的 COP26 成為巴黎協定通過後，首個檢討各國 5 年減碳貢獻的氣候峰會。會議結論有史以來第一次承諾有限制的使用煤炭。

甫於 112 年年末結束的 COP28，各國達成提升全球再生能源容量為目前的三倍及全球能源效率年平改善率提升為目前的二倍之共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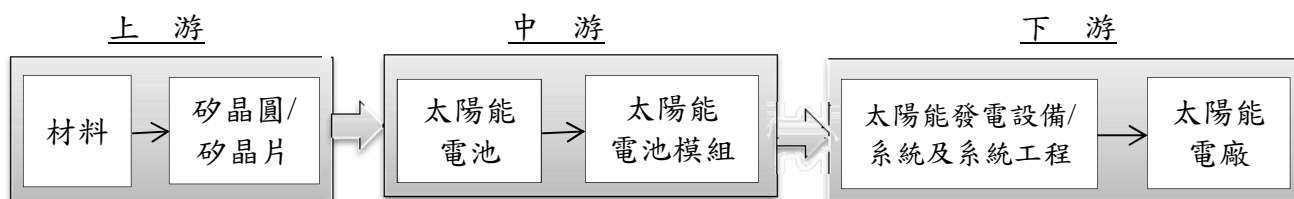
國際能源署 (IEA) 最新《2023 年再生能源》報告出爐，112 年全球再生能源裝機容量達到近 510 GW，裝機容量增加近 50%，主係太陽光電和中國新增裝機容量遽增，112 年裝機容量中近四分之三為太陽光電。報告顯示，在現有政策和市場條件下，119 年全球再生能源裝機容量將較 112 年再成長 2.5 倍。

台灣政府近幾年全力發展低碳綠能的再生能源，於 105 年 10 月 27 日通過推動方案，致力達成 114 年再生能源發電占比 20% 的目標，太陽光電推動方面，陸續推動「太陽光電 2 年推動計畫」、「109 年 6.5 GW 達標計畫」及「地面型專案」等政策措施，全面盤點土地及建置併網容量，擴大屋頂型光電設置並強化公私協力；地面型光電則針對具社會共識且無環境生態爭議場域優先推動（如漁電共生、不利農業經營、產業園區、水域空間、污染土地、球場及平面停車場等），以達 114 年太陽光電累計設置 20 GW 之目標。

110 年元旦經濟部正式啟動用電大戶條款，規範契約容量 5,000kW 以上用戶，必須在 5 年內設置契約容量 10% 的再生能源，希望逐步要求國內用電大戶能配合設置再生能源。111 年經濟部提出《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修法草案，台電也積極推動新配電系統升級計畫。目前世界各國的大型企業紛紛加入 RE100，並鼓勵旗下供應鏈，都要使用 100% 的綠電。世界各國競相追求淨零排放，零碳轉型時代來臨。因應 139 年全球淨零碳排目標，經濟部提出「低碳—零碳」與「能源—產業」2x2 淨零轉型架構，短期優先推動成熟的綠能及減碳技術，讓能源和產業轉向低碳，長期則要投入氫能、循環經濟、與碳捕捉封存利用 (CCUS) 等前瞻技術的研發，由低碳邁向無碳能源、產業淨零的完整路徑，這也帶給綠色能源產業成長商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太陽能上游所需之材料主要為高純度矽晶圓，中游則製成電池及封裝成模組，下游為系統的施工廠商，完成電站之後還需進行長期的維運。茲將太陽能上、中、下游關聯列示如下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07 年以來，太陽能產業技術上也不斷推陳出新，矽晶片的切割技術進步，由砂漿線轉為金剛線，電池的產品主流也由早期多晶矽轉變為單晶矽，大尺寸與薄型化也是市場追捧的趨勢，加以過去全球產能的持續擴張，設備不斷升級等因素，新產品轉換效率提高快速，相對較無成本競爭優勢的產能逐漸被淘汰，帶動過去兩三年以來產業中明顯的垂直整合和購併風潮。

108 年更是單晶 PERC（鈍化射極背面接觸；passivated emitter and rear contact；PERC）的天下，P 型單晶電池加上 PERC 技術使電池背面也能捕捉太陽光線增加轉換效率，PERC 產品更催生雙玻模組拓展太陽能的應用，使模組的發電效率更往上推升，到了 109 年底 PERC 電池的發電效率已進步有限，因此發展次世代的 N 型電池技術勢在必行，目前次世代的 N 型電池以搭配 TOPCon（穿隧型鈍化接觸電池；tunnel oxide passivated contact；TOPCon）及異質結(HJT)為兩大主軸。

TOPCon 電池的材料與元件特性，有效展現 N 型產品的特性，包括高轉換效率、溫度系數優勢，使其可在同單位的表面積上創造發電瓦數優於主流的 P 型，還有耐環境溫度挑戰使其壽命、良率等提升，將可改善清晨黃昏及陰雨天等弱光時的發電能力，且在烈日下的高溫衰減也可改善至少 3%。TOPCon 也沒有一般模組在照光後會發生功率衰減(Light Induced Degradation)的現象。

在太陽能發電系統方面，隨著太陽能光電應用日趨成熟，依據應用場域區分，其應用範圍大致可分為商業用、住宅用、公用與電力事業，以及其他獨立型系統應用等四大類。住宅應用太陽光電系統容量大約在 20KW 以下，商業應用則在 1MW 以下，而電廠規模的太陽光電系統容量則由 1MW 起算。以發電量觀點來說，過去太陽光電發電主要來自規模較小的住宅型太陽光電系統，但隨著各國積極的再生能源政策趨動，電廠規模的太陽光電系統規劃與建構則正在迅速擴張。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52,366	54,425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	0.98%	1.34%

2. 112 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單晶 PERC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23.1%
- (2) N 型穿隧式氧化層鈍化接觸(TOPCon) 太陽能電池平均效率達到 24.2%，最高效率達 24.6%
- (3) 540W 單面太陽光電模組(XS72CH)產品
- (4) 470W 單面太陽光電模組(XS60CH)產品
- (5) 420W 單面太陽光電模組(XS54CH)產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 行銷策略

- a. 強化太陽能模組全球區域銷售組合，降低營運波動風險，並與區域領先之模組及系統廠商發展長期策略夥伴關係，建立長期穩定之銷售網絡。
- b. 擴大太陽光電系統的建置容量，於國內市場建立太陽光電系統設計領導品牌。
- c. 以本公司多年累積之綠色能源應用開發能力，開發其他節能市場商機。
- d. 提昇產品品質，以建立公司自有品牌高品質之形象。

(2) 生產成本

- a. 強化上游材料廠商長期策略夥伴關係，提高原材料供應之充足度及掌握品質可靠度。
- b. 落實品質管理工作，強化公司現有之 ISO 9001:2000、ISO 14001、OHSAS 18001 品質認證系統。
- c. 強化生產及成本領導能力，積極研發新生產技術並導入先進設備，提高生產效率、良率及品質。

(3) 產品發展

- a. 開發新結構高轉換效率太陽能模組。
- b. 視市場發展進度，開發其他技術基礎之太陽能模組。
- c. 配合市場及客戶需求開發太陽能應用相關產品。
- d. 開發其他節能應用相關產品，提供全方位再生能源應用之整合服務。

2.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市場行銷

- a. 強化太陽能模組全球客戶組合，與各區域領先之模組或系統廠商發展合作關係。
- b. 利用公司於太陽能產業累積之經驗與聲譽，延伸至下游太陽能應用市場，擴大營業範疇。
- c. 提升太陽能技術銷售服務的強度與廣度，提供客戶整體解決方案。
- d. 加強產品技術與太陽光電系統售後服務，並利用現有產品技術領先與品牌優勢擴大國內市場占有率，並逐步跨足海外市場。
- e. 強化開發、規劃、設計及工程整合能力，爭取太陽光電系統專案及補助案。
- f. 增加建築師、結構技師、營建業等相關介面連結，擴大太陽光電系統案源基礎。

(2) 生產成本

- a. 提升單晶矽 PERC 電池效率並向下整合至高效能模組以提供客戶有價格競爭力的產品。
- b. 已開發次世代 N 型 TOPCon 技術，可大幅提升電池效率。
- c. 積極導入自動化生產與資訊管理系統，提高效率與品質。

(3) 產品發展

- a. 致力提高太陽能模組之轉換效率及生產良率。
- b. 提供節能綠色產品，追蹤碳足跡以確切實踐綠色供應鏈與物流。
- c. 強化太陽光電系統設計與安裝之能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台灣	3,536,482	65.98	2,390,268	58.79
新加坡	1,758,710	32.81	1,642,754	40.40
其他	64,786	1.21	32,959	0.81
合計	5,359,978	100.00	4,065,981	100.00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占有率

依市場調研機構 PV InfoLink 統計，112 年本公司為台灣模組出貨商前四大之一，若以經濟部能源局統計 112 年太陽光電裝置容量 2.7GW 為依據，台灣市場佔有率約 13%。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為因應氣候變遷帶來的衝擊，近年全球致力於能源轉型計畫，眾多國家承諾在未來 30 年內，達成碳中和(Carbon Neutral)目標，為此，除了各國所推行之能源政策外，甚至全球企業也積極減少自身的碳足跡，並帶動製造商使用再生能源，使全球太陽能需求量持續上升。

研調機構 TrendForce 集邦預估 113 年全球太陽能新安裝量達 474GW，較前一年度成長 16%，其中前二大需求國佔比近 56%，分別為中國 210GW 及美國 55GW，在各國政府的能源政策推廣下，可預期全球對太陽能安裝量逐年上升。

112 年度台灣太陽能新安裝量達 2.7GW，較前一年度成長 33%。112 年政府多次法規及草案公告，如新建物達一定規模應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開放再生能源自發自用轉售予售電業及多項碳權規範，積極改善市場制度以促進太陽能供給成長，因此展望國內太陽能需求量將可穩定成長。

3. 競爭利基

本公司在競爭激烈的市場逐步成長，競爭利基可概分為下列幾點：

(1) 專業級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主要經營團隊來自不同專業領域，擁有深厚技術及學術基礎以及資深產業管理經驗，具有良好國際觀及領導能力。

(2) 先進之技術與設備

公司及所有子公司為產業先進技術導入之先驅者，並採用先進之生產設備，配合自有產線設計規劃，大幅提高產能輸出效率，使得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在太陽能電池及模組產品之品質與成本方面，具有良好之競爭能力。

(3) 優異的市場地位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以其優異的市場地位，可以獲得供應商最好的支持與配合，生產出最具競爭優勢的產品，確保客戶的成功與業績成長，進而鞏固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優異的產業地位。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良好之組織運作體系

- 人性化管理提高員工向心力。
- ISO 9001:2000、ISO 14001、OHSAS 18001 認證之品質管理系統。

b. 優異之執行能力及製造系統

- 業界最新之設備，提升生產效率及良率。
- 優異之銷售團隊。
- 國際化之經營團隊。

c. 良好之客戶群組合及市場評價

- 與全球主要區域領導廠商皆維持密切之夥伴關係。
- 優良之產品品質評價。

d. 政策影響

- 國內能源發展綱領加強再生能源開發利用，政府發展太陽能態度積極，持續配合政府 2025 非核家園政策，朝全台太陽能累積安裝目標值至 20GW，幫助國內市場發展茁壯。

(2) 不利因素

- a. 整體太陽光電產業面上中下游供應鏈不平衡，原物料價格短期不穩定，進而影響毛利率。
- b. 中國政府取消大部分太陽能補貼政策。
- c. 歐洲政府補助政策取消或向下修正。
- d. 日本政府為讓太陽能市場發展更趨健康化，審視更趨嚴格，同時逐年下修補貼費率。
- e. 中國業者持續擴大產能與市佔率。

(3) 因應對策

- a. 持續精實太陽能電池生產規模用以供應太陽能模組生產所需，生產具立基點之高效產品，提高模組發電效率。
- b. 平衡太陽能模組產線產銷平衡，達到生產效率及成本最佳化。
- c. 持續強化公司管理體質，為各種產業的競合模式作好準備。
- d. 持續優化客戶營收比重組合，分散市場風險。
- e. 慎選策略客戶夥伴，用心經營長期雙贏局面。
- f. 精進研發能力，提昇電池效率轉換率與矽材料利用率。
- g. 精進研發能力，提昇模組發電效率與模組封裝技術。
- h. 與外部共同開發先進技術，開發次世代電池產品，區隔與競爭者的差異性。
- i. 向下游端延伸模組製造及系統的附加價值，藉由良好的品牌形象擴大電力系統市場佔有率。
- j. 投入漁電共生領域，加強傳統太陽能系統附加價值及拓展新事業之可能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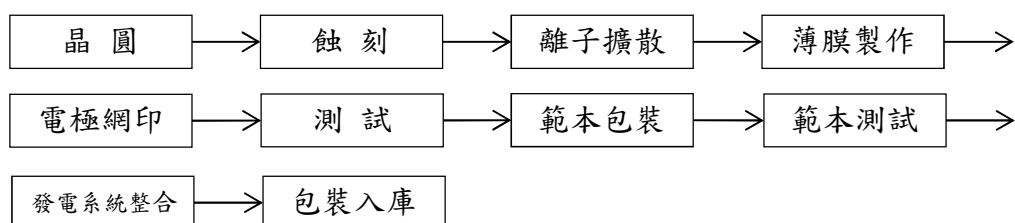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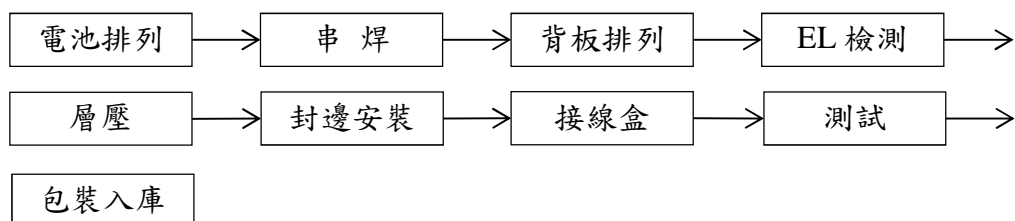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主要用途
太陽能電池及模組	將太陽光能轉換成電能的半導體產品元件，一般作成標準模組或者建築整合型模組，供應給模組製造客戶或系統整合商。另外也可以供應給特殊應用產品市場，例如離網型(off-grid)產品或者消費性產品。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太陽能電池之製產過程如下所示：



太陽能模組之製產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WAFER	庚公司	穩定
EVA	癸公司	穩定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 年				112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庚公司	1,051,913	28.08	非關係人	庚公司	519,621	20.86	非關係人
-	其他	2,694,709	71.92	-	其他	1,971,609	79.14	-
-	進貨淨額	3,746,622	100.00	-	進貨淨額	2,491,230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本公司 112 年度對庚公司之進貨大幅減少，主係產品規格轉換。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供應商已建立良好合作關係，惟為確保貨源穩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仍積極開發供應商藉以維持原料之穩定與分散風險。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 年				112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E 公司	1,758,710	32.81	非關係人	E 公司	1,642,754	40.40	非關係人
2	G 公司	707,243	13.19	非關係人	G 公司	275,305	6.77	非關係人
3	I 公司	567,355	10.59	非關係人	I 公司	359,831	8.85	非關係人
	其他	2,326,670	43.41		其他	1,788,091	43.98	
	銷貨淨額	5,359,978	100.00		銷貨淨額	4,065,981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最近二年度主要銷售對象之銷售比重消長主係配合業務發展需求、競爭態勢與往來客戶配合情形暨銷售策略調整所致，並無重大異常。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千片/新台幣千元

主要商品	年度生產量值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太陽能電池		68,538	65,229	2,619,525	51,600	30,916	1,246,285
太陽能模組		2,069	2,069	6,472,515	1,994	1,994	4,998,424
合計				9,092,040			6,244,709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片/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太陽能電池	1,046	45,105	2,396	43,043	183	8,349	2,204	26,968
太陽能模組	711	3,277,649	663	1,779,234	443	2,177,163	721	1,648,536
其 他	-	213,728	-	1,219	-	204,756	-	209
合 計		3,536,482		1,823,496		2,390,268		1,675,71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4 月 22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58	54	54
	技術人員	150	143	143
	行政人員	62	58	58
	作業人員	522	458	462
	合 計	792	713	717
平均年歲		39.37	40.88	43.50
平均服務年資		8.9	10.4	10.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76%	0.84%	0.84%
	碩士	11.38%	12.20%	11.85%
	大專	60.18%	56.94%	55.23%
	高中	20.48%	20.76%	22.73%
	高中以下	7.21%	9.26%	9.34%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112 年無。

五、勞資關係

(一) 現行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視營運獲利情形，適時提供激勵方案，如給予員工獎酬。
- (2) 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就各種不同福利範圍面向，設計規劃推動多樣化的員工福利措施並舉辦各式福利活動，如：家庭日、各項節慶活動、尾牙活動等，並提供急難救助及婚喪喜慶等各項福利補助。

(3)	福利範圍	項目		
	福利補助面	婚喪喜慶	傷病急難救助	生育補助
	休閒育樂面	旅遊補助	期刊圖書借閱	特約商優惠
	其他福利面	三節禮券	團體保險	生日禮券
*即享券（廠內商辦使用） *團膳用餐補助 *公司產品優惠員購價 *提供員工多元特約廠商優惠 *設立圖書室並每季增購圖書供員工借閱				

本公司設有室內羽球場，提供員工舒適的運動空間；另提供免費室內停車場及享有承租園區宿舍之資格。

- (4) 本公司設有健康中心及護理師，各廠區設置有哺集乳室，並定期有職醫駐診提供員工諮詢服務。此外，公司提供優於法規頻率的每年一次健康檢查，並於健檢完成後可領取免費早餐乙份，照顧員工的健康。
- (5) 本公司及子公司皆依據勞動相關法規、政府頒布的相關法令且支持並尊重國際相關勞動人權規範，透過公司內部宣導，並保障勞工人權，讓每位員工受到公平的人道對待與尊重，公司並訂定相關辦法以使員工管理有所依據與遵循。

2. 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及子公司重視人才發展、不斷力求專業能力的精進，並提供系統化的學習制度與環境，促進員工主動學習、主管提供協助的文化，以同時滿足公司經營及個人發展需求。透過內外部訓練、E-learning 教育訓練平台、茂迪圖書室、專業人才證照訓練等管道，推動人才發展計劃。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遵循各地相關退休法規及制度，保障員工退休權益。在台灣地區，依據勞動基準法，公司按月就員工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用以支付員工舊制退休金，民國 112 該專戶已提繳超過足額之退休準備金，故經主管機關同意後暫停提撥乙年。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為新進員工及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條列之原有員工，每月依員工薪資級距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以充分保障員工退休權益；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代扣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4. 勞資協議協調之情形

本公司重視員工溝通，為維持與員工順暢的雙向溝通管理與交流，定期舉辦各式溝通會，例如：「勞資會議」及各式文宣。並設置多元員工意見反映管道，包括員工意見平台、總經理有約會議、直接人員與總經理午餐約會...等，讓員工可以反應各種意見。除此之外，各地的員工都可以透過閱讀本公司網站上公佈的資訊，藉以了解各項公司與員工活動的脈動。

5. 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根據核心價值「誠信正直」制定「茂迪從業道德規範」辦法，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關係和諧，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勞資糾紛經主管機關裁罰之情事。

- (三)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維護措施情形：

1. 風險控管

本公司南科廠區設置各類應變器材及監控系統，使相關人員能在第一時間獲知意外發生，並立即採取對應行動。

針對各項意外或天然災害，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已建立完整的緊急應變程序(包含風災、震、氣災、化災、火災...等)，並定期安排各類緊急應變訓練，且要求常駐廠商、化學品供應商等共同參與，以提升相關應變成員之應變能力及危機處理默契。廠區所有員工亦定期安排疏散演練，使同仁熟悉疏散技能與動線。

工安及各單位主管則不定期巡檢廠區，預防危害之發生。各廠大門均設駐衛保全哨點，24小時管制廠內人員進出，確保廠區人員安全。

2. 教育訓練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新進員工皆須完成一般安全衛生及危害通識教育訓練，爾後每季亦須完成在職複訓(工安學堂測驗)，以持續強化同仁之安全衛生觀念與技能。此外，每年舉辦消防訓練，內容涵蓋手動報警機、滅火器及消防栓之操作訓練及應變器材宣導等活動，使所有員工具備消防知識及基本滅火能力。每年亦針對 ERT 成員進行複訓，以加強救災滅火能力。廠內人員則不定期派訓參加各項救災訓練及防災講習課程，並將習得之知識技能傳承至各廠 ERT 人員使其知悉運用。

3. 健康照護

每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人員健康檢查，並針對健檢數據異常之員工進行健康分級，以提供相對應的健康管理措施，確實做好員工健康管理。本公司相當重視時下新興職業病之預防，積極推廣人因工程改善專案、工作過負荷預防及職場母性健康保護、中老齡適性評估、呼吸防護具人員之生理評估，執行各類改善措施，盡力提供優質健康職場環境。且為能適當應變各類突發緊急狀況，健康中心規劃完善防疫應變機制，視需要執行相關防疫措施，降低廠內群聚感染風險，辦理緊急救護教育訓練，提升及強化救護人員之角色功能。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政策

為維持公司資訊系統的正常運作，防止駭客、病毒入侵及破壞，並避免人為疏失，意圖不當及非法使用，以維護實體環境之安全，特訂此政策規範。資通安全政策為本公司有關資通安全管理權責、電腦系統安全管理、網路系統安全規定、系統存取管制規定、實體環境安全管制規定之準則。

2.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依據所制訂資通安全政策下，擬定相關管理作業程序，並定期檢討作業程序以符合現實情境。資訊部門依據作業程序，設置合適的資訊安全技術，維持公司各項資訊服務正常運作。



內部稽核業依年度風險評估結果將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排入每年度的定期查核作業中，並於董事會中報告查核結果。

3. 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定期審視內部資通安全規範，統籌、管理、督導集團所有資通安全業務，定期進行防護系統有效性查核、社交工程演練等相關資通安全檢測，並對員工持續提供相關資通安全宣導。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更新資通安全硬體設備與資料儲存設備，以面對瞬息萬變的網路安全威脅，透過資通安全政策與作業程序的執行，可提供足夠的資通安全環境，保障公司各項服務的正常運作，故暫無購買資安險。

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如下：

- (1) 實體安全管理
機房環控與門禁管制機制、資訊硬體管制程序、實體環境安全管制規定。
- (2) 系統安全管理
資訊軟體管制程序、系統異動管制措施、網站安全檢測、軟體漏洞偵測與修補更新。
- (3) 資通安全管理
病毒防護與惡意程式防治、資料外洩管道控制措施、內部與外部網路存取管控措施、連線異常分析與處置。
- (4) 存取安全管理
人員帳號權限管理機制、機密文件管控措施、系統存取管制規定。
- (5) 災害應變防治
系統/網路狀態監控及通報機制、資料備份措施與系統備援機制、災害復原演練。

資通安全管理投入資源如下：

- (1) 端點防護：設置電腦防毒、郵件防毒，每年至少 52 次檢查系統運作狀態及病毒碼更新狀況。
- (2) 網路防禦：對外設置防火牆設備、網站與郵件過濾管理設備，定期檢視網路流量及適度調整網路存取權限。

- (3) 資安教育：每年至少 1 次資安宣導教育課程，及實施社交工程演練檢視成效。
- (4) 備份與復原：建構備份管理機制與系統，核心系統定期災難復原演練。
- (5) 於 112 年度設置資訊安全專責主管 1 人及資訊安全專責人員 1 人，職責為依循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執行資訊安全管理。
- (6) 每年至少 12 次資安彙總報告。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網路攻擊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營業秘密、智慧財產及機密資訊，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專有資訊以及員工個資資料。惡意駭客可能會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滲入茂迪公司網路系統，以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來竊取機密資訊並對公司進行勒索以干擾公司營運。茂迪公司透過每年檢視和評估相關網路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進而補強防範各項資訊作業風險。同時，茂迪已建立一套完整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例如防火牆、防毒系統、資料加密系統、駭客入侵防禦系統與垃圾信件過濾系統等，運用這些系統來控管資安風險及防止營業秘密洩漏並維持公司製造營運等重要企業功能運作。自民國 112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截止本公司無發生資安相關事件、無重大網路攻擊事件、無客戶資料外洩事件。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 1 年度到期之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授信合約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等 8 家銀行聯貸	自首次動用日起至屆滿三年之日(112/12/21)	償還既有金融機構借款及充實營運週轉金	無
長期授信合約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等 9 家銀行聯貸	自首次動用日起至屆滿三年之日(115/3/29)	償還既有金融機構借款及充實營運週轉金	無
工程承攬	A 公司	自取得併聯審查意見書函日期起	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工程	無
工程承攬	A 公司	111/4/1	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工程	無
工程承攬	B 公司	111/4/1	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工程	無
投資協議	T 公司	104/11/27	設立模組廠	無
投資協議之補充協議	T 公司	105/3/10	設立電池廠	無
框架合約	T 公司	104/11/27~114/11/26	設立電池廠	無
投資協議	T 公司	106/9	設立電池廠	無
投資協議	T 公司	106/9	設立硅片廠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年月日財務 資料(註 2)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流動資產		6,246,757	4,310,993	5,309,581	6,064,792	4,374,777	-
長期投資		107,789	118,561	140,523	247,511	236,96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58,925	2,809,300	2,648,623	2,668,184	3,327,448	-
無形資產		8,870	4,249	2,012	622	213	-
其他資產		387,006	375,122	632,478	588,128	650,775	-
資產總額		9,609,347	7,618,225	8,733,217	9,569,237	8,590,175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783,919	1,732,218	2,808,110	3,945,116	1,861,258	-
	分配後	3,783,919	1,803,226	2,879,118	4,119,285	尚未分配	-
非流動負債		2,718,631	2,643,942	2,638,810	1,292,081	2,374,277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502,550	4,376,160	5,446,920	5,237,197	4,235,535	-
	分配後	6,502,550	4,447,168	5,517,928	5,411,366	尚未分配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007,536	3,168,466	3,213,749	4,254,905	4,279,348	-
股本		5,404,704	3,550,419	3,550,419	3,870,419	3,870,419	-
資本公積		190,582	25,252	25,348	540,694	540,695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22,672)	110,812	146,634	350,088	396,567	-
	分配後	(2,022,672)	39,804	75,626	175,919	尚未分配	-
其他權益		(564,888)	(518,017)	(508,652)	(506,296)	(528,333)	-
庫藏股票		(190)	-	-	-	-	-
非控制權益		99,261	73,599	72,548	77,135	75,292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106,797	3,242,065	3,286,297	4,332,040	4,354,640	-
	分配後	3,106,797	3,171,057	3,215,289	4,157,871	尚未分配	-

註 1：108~11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二)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年月日財務 資料(註 2)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流動資產		3,164,208	2,831,489	3,149,597	2,656,112	2,345,576	-
長期投資		2,223,170	1,540,581	1,573,709	2,798,816	2,735,12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2,680	1,404,596	1,293,653	1,364,353	1,275,101	-
無形資產		1,450	4,249	2,012	622	213	-
其他資產		267,716	239,282	268,363	218,911	239,152	-
資產總額		7,119,224	6,020,197	6,287,334	7,038,814	6,595,164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38,798	1,166,916	1,418,892	2,559,742	923,932	-
	分配後	1,938,798	1,237,924	1,489,900	2,733,911	尚未分配	-
非流動負債		2,172,890	1,684,815	1,654,693	224,167	1,391,884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111,688	2,851,731	3,073,585	2,783,909	2,315,816	-
	分配後	4,111,688	2,922,739	3,144,593	2,958,078	尚未分配	-
股本		5,404,704	3,550,419	3,550,419	3,870,419	3,870,419	-
資本公積		190,582	25,252	25,348	540,694	540,695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22,672)	110,812	146,634	350,088	396,567	-
	分配後	(2,022,672)	39,804	75,626	175,919	尚未分配	-
其他權益		(564,888)	(518,017)	(508,652)	(506,296)	(528,333)	-
庫藏股票		(190)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07,536	3,168,466	3,213,749	4,254,905	4,279,348	-
	分配後	3,007,536	3,097,458	3,142,741	4,080,736	尚未分配	-

註 1：108~11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三)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年月日財務資料(註 2)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5,297,076	3,678,395	5,872,989	5,359,978	4,065,981	-	
營業毛利	(133,921)	408,133	550,745	693,907	677,424	-	
營業損益	(1,043,657)	(9,965)	168,357	336,695	323,41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6,974)	135,305	(51,979)	(60,761)	(93,832)	-	
稅前淨利	(1,340,631)	125,340	116,378	275,934	229,585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46,955)	111,942	107,279	272,317	224,317	-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	
本期淨利(損)	(1,346,955)	111,942	107,279	272,317	224,317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3,584)	48,177	9,119	10,376	(20,87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30,539)	160,119	116,398	282,693	203,445	-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17,867)	109,997	106,743	267,882	218,168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9,088)	1,945	536	4,435	6,149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97,241)	157,536	116,195	276,818	198,611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3,298)	2,583	203	5,875	4,834	-	
每股盈餘(元)	追溯調整前	(2.44)	0.31	0.30	0.73	0.56	-
	追溯調整後	(3.72)	0.31	0.30	0.73	0.56	-

註 1：108~11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四)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年月日財務 資料(註 2)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3,137,812	3,154,659	5,568,741	5,274,388	4,401,293	-
營業毛利		(196,837)	240,426	355,988	492,095	519,547	-
營業損益		(722,005)	(105,183)	61,648	210,020	209,20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2,305)	215,138	45,904	57,053	8,966	-
稅前淨利		(1,324,310)	109,955	107,552	267,073	218,168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17,867)	109,997	106,743	267,882	218,168	-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
本期淨利(損)		(1,317,867)	109,997	106,743	267,882	218,168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9,374)	47,539	9,452	8,936	(19,557)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97,241)	157,536	116,195	276,818	198,611	-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 業 主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 權 益		—	—	—	—	—	-
每股 盈餘(元)	追溯調整前	(2.44)	0.31	0.30	0.73	0.56	-
	追溯調整後	(3.72)	0.31	0.30	0.73	0.56	-

註 1：108~11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五) 最近五年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列示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雅琳、陳玫燕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 段落或其他事項段落
109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明宏、陳玫燕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明宏、陳玫燕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11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明宏、唐嘉鍵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12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明宏、唐嘉鍵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更換會計師原因

本公司更換簽證會計師主要係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自 111 年第一季起，由黃明宏會計師及陳玫燕會計師更換為黃明宏會計師及唐嘉鍵會計師。

(六)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外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2.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3.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3)		年度(註1)					當年度截至年月日(註2)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7.67	57.44	62.37	54.73	49.31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2.24	198.93	212.51	197.30	191.69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5.09	248.87	189.08	153.73	235.04	-
	速動比率	152.86	202.07	160.19	129.49	204.10	-
	利息保障倍數	(8.64)	2.49	2.93	5.46	4.64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81	4.77	11.16	8.35	7.05	-
	平均收現日數	129.89	76.51	32.70	43.71	51.77	-
	存貨週轉率(次)	12.07	5.84	7.09	5.43	4.50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02	2.69	4.49	2.85	2.89	-
	平均銷貨日數	30.24	62.50	51.48	67.21	81.1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3	1.30	2.15	2.02	1.36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2	0.43	0.72	0.59	0.45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75)	2.08	1.90	3.52	3.03	-
	權益報酬率(%)	(35.26)	3.53	3.29	7.15	5.16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4.80)	3.53	3.28	7.13	5.93	-
	純益率(%)	(25.43)	3.04	1.83	5.08	5.52	-
	每股盈餘(元)						
	追溯調整前	(2.44)	0.31	0.30	0.73	0.56	
	追溯調整後	(3.72)	0.31	0.30	0.73	0.5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54)	(40.88)	55.35	11.54	25.14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9.80	99.47	54.35	77.20	30.77	-
	現金再投資比率(%)	(6.11)	(6.96)	14.14	3.78	2.61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26	(46.02)	6.52	2.49	2.93	-
	財務槓桿度	0.88	0.11	1.56	1.23	1.24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說明如下：

1.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上升：主係 112 年償還聯貸借款故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及應付票據及帳款等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2.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 112 年度受到終端市場安裝速度放緩及東南亞模組大舉進口之競爭，使銷貨減少，存貨週轉率下降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主係 112 年度受到終端市場安裝速度放緩及東南亞模組大舉進口之競爭，使銷貨減少所致。
4. 權益報酬率下降：主係銷貨收入減少、外幣兌換利益減少及資產減損增加，使獲利減少所致。
5. 每股盈餘減少：主係 112 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6.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係 112 年度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減少所致。
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係最近 5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8.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 112 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營運資金增加所致。

註 1：108~11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 3：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長期借款）／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款項－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損益／實收資本額。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3)		年度(註1)					當年度截至年月日 (註2)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75	47.37	48.89	39.55	35.11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2.83	333.13	362.83	315.16	430.95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3.20	242.65	221.98	103.76	253.87	-	
	速動比率	143.24	187.51	168.37	69.26	164.32	-	
	利息保障倍數	(10.65)	2.64	3.71	7.63	6.28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5	8.69	10.69	7.78	6.27	-	
	平均收現日數	94.81	42.00	34.14	46.92	58.21	-	
	存貨週轉率(次)	12.67	6.30	7.83	5.98	4.64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12	9.26	11.93	8.85	9.71	-	
	平均銷貨日數	28.81	57.94	46.62	61.04	78.6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04	2.20	4.13	3.97	3.34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3	0.48	0.90	0.79	0.65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86)	2.49	2.25	4.50	3.69	-	
	權益報酬率(%)	(35.57)	3.56	3.35	7.17	5.11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4.50)	3.10	3.03	6.90	5.64	-	
	純益率(%)	(42.00)	3.49	1.92	5.08	4.96	-	
	每股盈餘(元)	追溯調整前	(2.44)	0.31	0.30	0.73	0.56	-
		追溯調整後	(3.72)	0.31	0.30	0.73	0.56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4.41)	3.29	20.19	3.72	32.45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4.31	118.65	(76.26)	(62.49)	3.27	-	
	現金再投資比率(%)	(7.10)	0.47	2.61	0.32	1.43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5)	(13.90)	47.92	10.89	11.78	-	
	財務槓桿度	0.86	0.61	2.80	1.24	1.25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說明如下：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主係112年度新增聯貸借款故長期負債所致。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上升：主係112年償還聯貸借款故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及應付票據及帳款等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3. 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係112年度受到終端市場安裝速度放緩及東南亞模組大舉進口之競爭，使銷貨收入減少所致。
4. 存貨週轉率下降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112年度受到終端市場安裝速度放緩及東南亞模組大舉進口之競爭，使銷貨減少，存貨週轉率下降所致。
5. 權益報酬率下降：主係銷貨收入減少、外幣兌換利益減少及資產減損增加，使獲利減少所致。
6. 每股盈餘減少：主係112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7.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係112年度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減少所致。
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係最近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9. 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係112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營運資金增加所致。

註 1：108~11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 3：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長期借款）／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款項－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損益／實收資本額。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P.9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P93-154(共 62 頁)
(請插入附件 – 聲明書+112年合併財報)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P155-209(共 56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截至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財務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1.12.31	112.12.31	差異		增減比例變動 分析說明(註)
				金額	%	
流動資產		6,064,792	4,374,777	(1,690,015)	(27.87)	1
採權益法之投資		247,511	236,962	(10,549)	(4.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68,184	3,327,448	659,264	24.71	2
無形資產		622	213	(409)	(65.76)	
其他資產		588,128	650,775	62,647	10.65	
資產總額		9,569,237	8,590,175	(979,062)	(10.23)	
流動負債		3,945,116	1,861,258	(2,083,858)	(52.82)	3
非流動負債		1,292,081	2,374,277	1,082,196	83.76	4
負債總額		5,237,197	4,235,535	(1,001,662)	(19.13)	
股本		3,870,419	3,870,419	0	0.00	
資本公積		540,694	540,695	1	0.00	
保留盈餘		350,088	396,567	46,479	13.28	
其他權益		(506,296)	(528,333)	(22,037)	4.35	
非控制權益		77,135	75,292	(1,843)	(2.39)	
權益總計		4,332,040	4,354,640	22,600	0.5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元)：

1. 流動資產較前期減少，主係因購置太陽能發電設備及工程致現金減少，另存貨及其他金融資產亦較前期減少。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前期增加，主係因太陽能發電設備及工程增加。
3. 流動負債較前期減少，主係因償還聯貸借款故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減少，另應付票據及帳款亦較前期減少。
4. 非流動負債較前期增加，主係因新增聯貸借款。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財務績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註)
營業收入淨額	5,359,978	4,065,981	(1,293,997)	(24.14)	1
營業成本	(4,666,071)	(3,388,557)	1,277,514	(27.38)	1
營業毛利	693,907	677,424	(16,483)	(2.38)	
營業費用	(357,212)	(354,007)	3,205	(0.90)	
營業淨利	336,695	323,417	(13,278)	(3.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761)	(93,832)	(33,071)	54.43	2
稅前淨利	275,934	229,585	(46,349)	(16.80)	
所得稅費用	(3,617)	(5,268)	(1,651)	45.65	
本期淨利	272,317	224,317	(48,000)	(17.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376	(20,872)	(31,248)	(301.16)	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2,693	203,445	(79,248)	(28.03)	1, 2, 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元)					
1. 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主要係因受到終端市場安裝速度放緩及東南亞進口模組競爭，使銷貨減少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因外幣兌換利益減少及訴訟和解保證金損失。					
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合併係評估外部環境及太陽能市場之變化，考量公司內部之技術及產能，作為訂定年度銷售目標之依據。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比例
營業活動		455,131	468,010	12,879	2.83%
投資活動		(136,743)	(746,960)	(610,217)	446.25%
籌資活動		211,762	(425,008)	(636,770)	(300.70)%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主係因收回應收帳款及存貨金額下降所致。 2. 本期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係因建置電廠及電池廠設備之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3. 本期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係因償還長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及子公司尚無資金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籌資計畫
2,408,531	308,000	(708,000)	2,008,531	不適用	不適用
預計 113 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主係因公司營收成長有淨現金流入。 2. 投資及籌資活動：主係投資電廠事業之資本支出及擴增大尺寸電池及模組產線之資本支出導致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合併資本支出主係集中於電站的建置以及產能優化，且均經董事會審慎評估，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正面助益。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主要為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之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轉投資政策皆為長期策略性投資。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劃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112 年度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Power Islands Limited	控股公司	99,048	轉投資收入之認列	無
廣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業	5,864	轉投資收入之認列	無
東元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設備之發電售電	2,073	售電收入之認列	無
茂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設備之發電售電	17,228	售電收入之認列	無
東元旭能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設備之發電售電	2,533	售電收入之認列	無
茂盛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設備之發電售電	1,476	售電收入之認列	無
茂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設備之發電售電	(2,342)	因新案場饋線移轉程序延宕，致使新案未能如期認列，影響本期獲利。	待新案場移轉將改善。
茂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設備之發電售電	(358)	工程建置期間影響本期獲利。	待新案場完工將改善。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控股公司	-	其投資之 AE 已全數提減損，故無投資損益。	無
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	矽原料之製造與銷售	-	AE 已全數提減損，故無投資損益。	清算進行中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陽能電池及模組之加工製造	94,987	轉投資收入之認列	無
茂迪(馬鞍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陽能電池及模組之加工及製造	88,544	電池及模組收入之認列	無
茂迪(馬鞍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陽能矽晶圓及電池之加工及製造	(389)	基本維持費用	已進行精簡計畫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 將持續積極開拓下游系統市場，以響應當前政府對綠色能源的支持，同時也作為茂迪電池及模組的出海口。
2. 整合集團資源，調整中國與台灣地區生產規模與人力配置，進行產能優化及提升，使其生產優勢更為凸顯，並為集團帶來更大效益。
3. 配合政府推動能源轉型政策，擴展「漁電共生」之複合模式，透過異業結合方式推廣太陽能多元複合利用，本公司將以審慎之態度，綜合考外部環境及公司資源，採用長期穩健的策略拓展該事業版圖。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一) 風險管理組織

1. 風險管理之政策

風險管理為企業永續經營的重要一環，為減少事故發生與事件帶來的損失影響，本公司以預防管理的方式，持續強化風險管理制度，希望能達到永續經營的理念，也能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為確保企業在面臨重大危害或災害之急難狀況下仍然能持續運作，本公司透過營運策略規劃、營運持續風險評估、營運衝擊分析、復原策略選用，進而發展營運持續計畫及應變演練，降低天然災害和管理缺失可能造成之企業損失。

2.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營運所面臨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財務單位：本公司資金管理單位負責管理本公司之資金使用及資金情況，當市場突發狀況產生資金需求，訂有資金管理之緊急應變程序。

內控稽核部：本公司稽核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董事會，職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負責監督及提供方法與程序，以確保本公司進行有效之風險管理作業。

法務部：專責本公司之法規遵循與交易契約文件之適法性審查。為協助控管此法律風險，法務部隨時檢查內部規章，期使本公司即時因應主管機關法規之改變對本公司業務之衝擊，另備妥完整之審核程序以確保公司所有交易之周延性及適法性。

(二)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佔營業淨利比率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佔營業淨利比率
利息收入		48,405	0.90%	14.38%	56,984	1.40%	17.62%
利息費用		(58,536)	(1.09)%	(17.39)%	(64,217)	(1.58)%	(19.86)%

項目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金額	估營業收入 淨額比率	估營業淨 利比率	金額	估營業收入 淨額比率	估營業淨 利比率
兌換淨(損)益		18,881	0.35%	5.61%	8,643	0.21%	2.67%

資料來源：均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1. 利率變動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主要係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調整短借金額，並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加強營運資金管理，配合資本市場籌資工具，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借款利率變動之風險。

2. 匯率變動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營運支出及收入若以外幣交易，大部分可達到自然避險(Natural Hedge)效果。除了控管美金部位外，必要時公司並利用承作遠期外匯降低外幣曝險。112年度合併匯兌淨益約為新台幣 8,643 千元。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蒐集國際財經及匯率資訊以掌握匯率走勢，並採用最適當及最低風險之外匯避險工具，以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

3. 通貨膨脹變動及未來因應措施

由於產業特性關係，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三)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本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非以交易目的而持有，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其目的主要為規避因營運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主係規避部分因匯率波動而使資產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且交易往來對象均為合格銀行，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又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可與被避險項目相互抵銷，故無重大市場風險。本公司從事相關作業皆遵循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辦法」所訂定之政策因應及辦理。

(四)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計畫名稱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試產時程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N 型 TOPCon M10 尺寸電池量產	小量試產	治具、晶片、漿料與網版	113 年第 3 季量產	量產良率與效率
N 型 TOPCon 選擇性射極技術開發	效率提升 0.2%	實驗所需晶片、漿料與網版	113 年第 4 季	製程導入對成本影響幅度
N 型 TOPCon 輔助燒結製程開發	製程驗證	實驗所需晶片、漿料與網版	113 年第 2 季	材料搭配與製程整合
電池電極細線化	漿料、網版測試, 預期效率提升 0.1%	實驗所需晶片、漿料與網版	113 年第 4 季	印刷機台、漿料、網版搭配最佳化
M10 電池 (182mm) 模組製程開發	M10 模組量產平台規劃	配合 M10 電池, 模組材料規格調整	113 年第 2 季量產	M10 電池於模組量產良率

113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將占營收淨額約 2%。

(五)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持續關注國內外政經環境變化趨勢及政策、法令變動情形，並做好各項因應措施，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六)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期矽晶太陽能產品的演進，電池與模組的尺寸發生各廠商設計不同，規格種類繁多的問題。電池使用的晶片以 M10 尺寸為起點，衍生出各類矩形晶片，相對應的模組長度也隨之增加。而晶片的厚度也逐漸減少，從 160 μ m 降至 130 μ m 以下，增加了生產過程中破片的風險。本公司持續升級電池及模組生產設備，確保產品良率不受晶片薄化影響，並且 M10、G12 乃至矩形晶片均適用，足可因應供應端晶片規格的變化。另一方面，市場上主流電池技術快速地由 P 型 PERC 轉為 N 型 TOPCon。本公司生產 TOPCon 電池已有 5 年經驗，也將持續精進相關產品技術，預期今年內將電池效率提升至 25.2%，模組效率提升至 23%。

(七)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足以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情事。

(八)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於 112 年至 113 年度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購併其他公司之計劃，將來若有購併之計劃時，亦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份考量合併之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之權益。

(九)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全球暖化日益嚴重、環保意識抬頭與主要能源蘊藏量逐漸下滑的影響下，全球太陽能產業預期將持續成長。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擴產計劃皆經過審慎市場評估，因此擴充廠房之可能風險極低。

(十)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積極開拓市場及客源，客戶分佈甚廣，整體銷貨並無過度集中之風險。而本公司之主要原料大多具有兩家以上之供應商，無進貨集中風險。

(十一)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於 112 年至 113 年度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此種情形。

(十三)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本公司客戶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綠能」)因積欠本公司貨款美金 2,851,521.47 元未清償，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1 日與本公司簽署協議書乙份並經公證，惟綠能未依協議書返還積欠本公司之貨款，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申請強制執行綠能之財產，但於 109 年 4 月 14 日收到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宣告綠能破產之通知函，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6 日已完成向法院申報債權。

(2) 本公司因綠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妍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合稱債務人)就位於屏東之太陽光電系統設置工程發包合約買賣協議書均未依約履行，本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19 日依法提出求償，求償金額為新台幣 51,620,804 元加計利息，本案目前由臺灣臺南地方法院審理中。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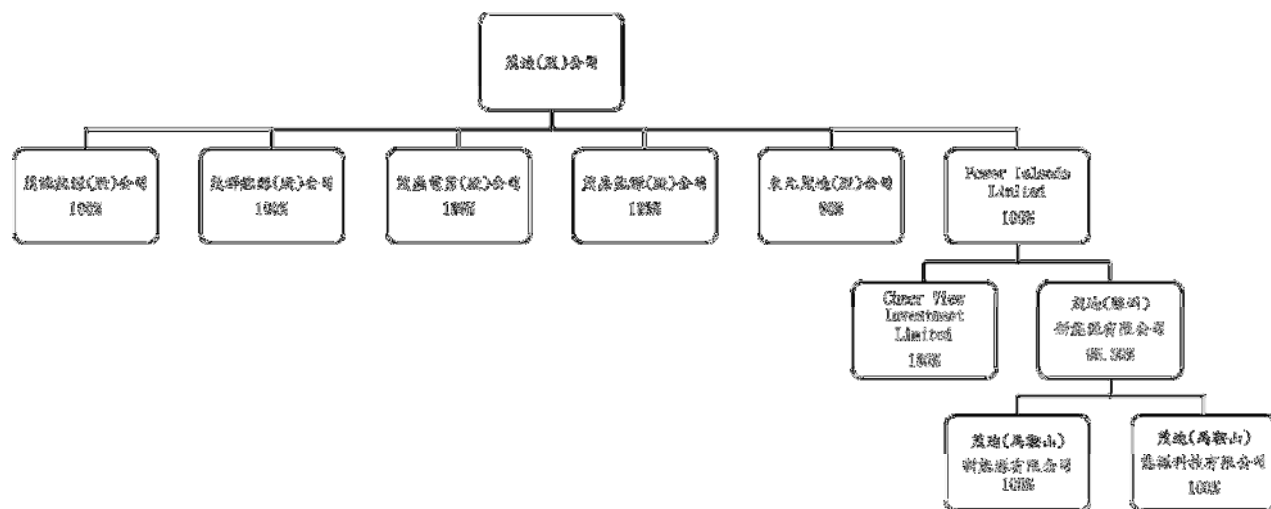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

112 年 12 月 31 日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茂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 4 月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 3 段 248 號 6 樓	928,000	太陽能設備之發電售電
茂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 11 月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 3 段 248 號 6 樓	55,000	太陽能設備之發電售電
茂盛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 12 月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 3 段 248 號 6 樓	33,000	太陽能設備之發電售電
茂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2 月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 3 段 248 號 6 樓	480,000	太陽能設備之發電售電
東元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 2 月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 3 段 248 號 6 樓	24,000	太陽能設備之發電售電
Power Islands Limited	91 年 1 月	Portcullis (Samoa) Ltd, Portcullis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5,041,424	控股公司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5 年 12 月	江蘇省昆山市高新區登云路 288 號 -2 號樓裙 1 層 17 號	1,220,170	太陽能電池及模組之加工及製造
茂迪(馬鞍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104 年 12 月	安徽省馬鞍山經濟技術開發區金山路 1188 號 5 棟	2,392,731	太陽能電池及模組之加工及製造
茂迪(馬鞍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6 年 11 月	安徽省馬鞍山經濟技術開發區金山路 1188 號	164,232	太陽能矽晶圓及電池之加工及製造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95 年 9 月	Portcullis (BVI) Ltd, Portcullis Chambers, 4 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2,564,272	控股公司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

1. 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以下產品：

- (1) 太陽能電池及模組之加工及製造
- (2) 太陽能發電系統之設計及架設
- (3) 太陽能發電設備之發電售電

2. 前各項產品發電系統整合及安裝技術服務。

3. 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茂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茂迪公司代表人：葉正賢	92,800	100%
茂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茂迪公司代表人：葉正賢	5,500	100%
茂盛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茂迪公司代表人：葉正賢	3,300	100%
茂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茂迪公司代表人：葉正賢	48,000	100%
東元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茂迪公司代表人：葉正賢 東元電機公司代表人：陳建成 茂迪公司代表人：王丁召 茂迪公司代表人：王彥傑 東安投資公司代表人：邱純枝 黃立宇 吳寸和	1,440	60%
Power Islands Limited	董事 董事	茂迪公司代表人：曾永輝 茂迪公司代表人：李智貴	154,674	100%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Power Islands 代表人：葉正賢 Power Islands 代表人：王丁召 Power Islands 代表人：李智貴 Power Islands 代表人：呂明孝	非股份制	95.39%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茂迪(馬鞍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茂迪(蘇州)新能源公司代表人：葉正賢 茂迪(蘇州)新能源公司代表人：王丁召 茂迪(蘇州)新能源公司代表人：李智貴 茂迪(蘇州)新能源公司代表人：呂明孝	非股份制	95.39%
茂迪(馬鞍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茂迪(蘇州)新能源公司代表人：葉正賢 茂迪(蘇州)新能源公司代表人：王丁召 茂迪(蘇州)新能源公司代表人：李智貴 茂迪(蘇州)新能源公司代表人：呂明孝	非股份制	95.39%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董事	Power Islands 代表人：曾永輝 Power Islands 代表人：李智貴	77,500	100%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元)
茂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28,000	1,999,353	1,045,714	953,639	114,978	27,752	17,128	0.18
茂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5,000	149,860	105,616	44,244	12,858	(712)	(2,342)	(0.43)
茂盛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33,000	117,597	82,244	35,353	14,341	3,521	1,476	0.45
茂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	722,807	245,810	476,997	33,924	519	(358)	(0.01)
東元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73,439	44,325	29,114	11,038	5,061	3,455	1.44
Power Islands Limited	5,041,424	1,187,079	0	1,187,079	0	0	94,979	0.61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220,170	1,403,565	152,569	1,250,996	583,727	(2,703)	99,578	非股份制
茂迪(馬鞍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2,392,731	1,726,535	601,775	1,124,760	1,318,910	59,916	92,823	非股份制
茂迪(馬鞍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4,232	55,418	56,334	(916)	0	(524)	(408)	非股份制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2,564,272	3	0	3	0	0	0	0.00

二、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